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瞿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产品及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有个性化需求强、产品和方案复杂度高、技术含量高等特点，对技术研发的要求较高。公司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给利润增长带来一定压力，且公司加大推进“AI+行业”应用，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时机掌握不准确，技术转化速度减缓、或研发方向偏离客户需求，将存在产品不能形成技术优势、不能转化为经济效益的风险。同时，如果行业内新技术出现，或者更低成本的替代产品进入市场，而公司未能及时进行技术跟进、产品转型或推出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公司将面临技术、产品被替代的风险。

公司将加大对新技术研究的广度和深度，对有利于公司发展和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持续跟踪研究，以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具有竞争力的产品。

2.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为口岸主管部门、边检、海关（含原检验检疫）、机场集团等部门和企业提供智能查验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在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受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等因素及市场、政策环境、项目交付基础条件变化等不可预计或非公司可控因素影响，存在项目交付进度等不能按照计划约定执行的情况（非公司原因，不构成合同违约），进而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受到影响。

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配合客户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就问题达成一致解决意见，全力推动项目的顺利交付。

3.成长性风险

人工智能及其具体应用领域智慧口岸、智能交通、智慧机场等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作为智慧口岸应用领域领先企业，凭借业已形成的技术研发水平、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品牌影响力等竞争优势，近几年取得了快速发展。但公司业务受政策市场环境、竞争状态、技术研发、公共卫生安全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业务拓展和毛利率等造成影响，公司将存在难以保持业绩增长或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综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大研发投入、扩大营销网络，逐步拓展海外市场，继续巩固在智慧口岸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并拓展其他人工智能应用领域，努力实现良好业绩，同时通

过资本市场平台，稳步推进与公司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的标的项目的投资并购，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4. 应收款项计提减值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同时受结算周期影响，部分项目回款延后，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保持相对较高的水平。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收回款项，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从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政府单位、国有企业等，信用度高，回款风险较小。公司将完善项目回款管理制度，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以降低发生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减少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后续收回应收款项后，可冲回前期计提的减值，增加当期利润。

5. 宏观经济环境风险

目前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给全球经济发展带来了很大不确定性的影响。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市场需求变化等，会对所处行业的景气程度、公司海外业务拓展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持续跟踪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并准备应对方案，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保持与客户的有效沟通，灵活应对外部环境变动下可能潜在的不利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1,307,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一、通用词语		
公司、本公司、盛视科技	指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云智慧	指	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云智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智能人	指	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智能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深圳盛视、盛视技术、盛视技术公司	指	深圳市盛视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武汉盛视、武汉盛视公司	指	武汉盛视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香港盛视、香港盛视公司	指	香港盛视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澳门盛视、澳门盛视公司	指	盛视（澳门）技术一人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海南智能人、海南智能人公司	指	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贝特尔、贝特尔公司	指	深圳市贝特尔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珠海盛视、珠海盛视公司	指	珠海盛视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安徽盛视、安徽盛视公司	指	安徽盛视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深圳盛视智慧、深圳盛视智慧公司	指	深圳市盛视智慧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尼日利亚盛视、尼日利亚盛视公司	指	盛视高科技尼日利亚有限公司，公司之二级全资子公司
柬埔寨盛视、柬埔寨盛视公司	指	盛视技术（柬埔寨）有限公司，公司之二级全资子公司
阿联酋盛视、阿联酋盛视公司	指	盛视技术阿联酋有限公司，公司之二级全资子公司
沙特阿拉伯盛视、沙特阿拉伯盛视公司	指	盛视技术沙特阿拉伯有限公司，公司之二级全资子公司
盛视区域总部（沙特）	指	盛视区域总部，公司之二级全资子公司，注册于沙特阿拉伯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词语		
人工智能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缩写为 AI），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深度学习	指	深度学习 Deep Learning（缩写为 DL）是一种以人工神经网络为架构，对数据进行表征学习的一系列方法，其目标在于寻找更好的表示方法并创建更好的模型，从而在更多未标记数据上得以应用。深度学习通过组合低层特征形成更加抽象的高层表示属性类别或特征，以发现数据的分布式特征表示
口岸	指	国家指定的对外往来门户，包括人员、货物和交通工具直接出入国（边）境的机场、港口、车站、跨境通道等，在我国，对口岸运行进行管理的职能部门包括海关（含检验检疫）和边检部门
海关	指	国家进出关境监督管理机关（海关总署），承担监管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查缉走私等职责
边检	指	国家出入境边防检查机关，国家在沿边沿海地区和口岸设立的边防管理执法部门，隶属国家移民管理局，承担对出境、入境的人员及其携带的行李物品、交通运输工具及其载运的货物实施边防检查，以及对出境、入境的交通运输工具进行监护等职责
检验检疫	指	国家对出入境的货物、人员、交通工具、集装箱、行李邮包、携带物等进行包括卫生检疫、动植物检疫、商品检验等的检查，以保障人员、动植物安全卫生和商品质量，现已转隶海关
智慧口岸	指	智慧口岸是通过优化旅客、交通运输工具、货物、邮件查验流程，

		整合现有口岸系统资源，打通口岸各系统信息壁垒，实现口岸系统之间无缝连接，构建同一平台协作模式，形成资源共享、数据互通、智慧互联的现代新型口岸
智慧机场	指	运用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机场运行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服务运营、安全、后勤保障等辅助功能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实质是利用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实现智慧式管理和运行，为旅客提供便利的自助服务，具有更高运行效率的现代机场
智能交通	指	将先进的信息技术、数据通讯传输技术、电子传感技术、控制技术以及计算机技术等有效地集成运用于整个交通运输管理体系而建立起的一种在大范围内、全方位发挥作用的，实时、准确、高效的综合运输和管理系统

注：本报告中数据计算如有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盛视科技	股票代码	00299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视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MAXVISION TECHNOLOGY CORP.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AXVIS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瞿磊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 7018 号新浩壹都 A4201-4206（整层）、43 整层、45 整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10 月由“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十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 1601、1605”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 7018 号新浩壹都 A4201-4206（整层）、43 整层、45 整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www.maxvision.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maxvisio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操	梁芳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 7018 号新浩壹都 A4201-4206（整层）、43 整层、45 整层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 7018 号新浩壹都 A4201-4206（整层）、43 整层、45 整层
电话	0755-83849249	0755-83849249
传真	0755-83849210	0755-83849210
电子信箱	investor@maxvision.com.cn	investor@maxvisio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7156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联、苏醒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222,125,430.55	1,573,017,083.59	1,573,017,083.59	-22.31%	989,162,454.51	989,162,45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901,089.28	198,230,079.17	198,230,079.17	-11.77%	96,673,859.92	96,673,85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322,613.84	172,222,526.68	172,222,526.68	-15.04%	68,905,573.64	68,905,57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098,270.64	103,358,742.38	103,358,742.38	-22.50%	-167,824,406.67	-167,824,40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7	0.77	-10.39%	0.37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7	0.77	-10.39%	0.37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8%	9.03%	9.03%	-1.55%	4.73%	4.7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元)	3,447,706,750.79	3,553,086,140.36	3,553,086,140.36	-2.97%	3,028,411,190.45	3,028,411,19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 (元)	2,400,418,108.43	2,298,708,622.03	2,298,708,622.03	4.42%	2,095,205,170.33	2,095,205,170.3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内容。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6,553,487.95	336,627,091.41	278,978,601.54	309,966,24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93,722.16	32,005,796.57	23,149,872.95	64,851,69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514,796.21	20,111,172.41	15,677,761.65	58,018,88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74,889.86	-113,596,893.86	22,413,926.14	208,956,128.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36.16	716,737.90	-2,601.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17,398.63	7,475,233.62	13,365,174.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33,491.63		19,706,690.0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811,678.16	22,872,725.45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1,454,090.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6,174.26	-347,486.62	-12,092,709.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7,978.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85,603.40	4,709,657.86	4,880,336.80	
合计	28,578,475.44	26,007,552.49	27,768,286.2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 坚定不移地深入贯彻对外开放基本国策，为口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4 年 7 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突出强调“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机制”，并提出，必须坚持对外开放基本国策，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在扩大国际合作中提升开放能力，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有开放的中国，才会成为现代化的中国”“中国将坚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以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为各国开放合作提供新机遇”。2024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亦将“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贸、稳外资”列为重点任务之一。为进一步推进对外开放，我国持续优化过境免签政策，2024 年 12 月 17 日，国家移民管理局发布公告，即日起将过境免签外国人在境内停留时间由原 72 小时和 144 小时均延长为 240 小时（10 天），同时新增 21 个口岸为 240 小时过境免签人员入出境口岸，并进一步扩大停留活动区域。符合条件的俄罗斯、巴西、英国、美国、加拿大等 54 国人员，从中国过境前往第三国（地区），可从 24 个省（区、市）60 个口岸中任一口岸免签入境，并在规定区域停留活动不超过 240 小时。这是促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便利中外人员往来的重要举措。

根据国家移民管理局公布的数据，2024 年，全国移民管理机构累计查验出入境人员 6.10 亿人次，同比增加 43.90%；查验出入境交通运输工具 3,256.60 万架（列、艘、辆）次，同比增加 38.80%；签发普通护照 2,331.90 万本，同比增加 26.50%；签发外国人签证证件 259.70 万本，同比增加 52.30%；免签入境外国人 2,011.50 万人次，同比增加 112.30%。另据海关总署统计，2024 年中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43.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5%，规模再创历史新高。口岸出入境和进出口贸易的热度持续攀升。

对外开放国策的深入贯彻，不仅为口岸业务发展奠定了基础，也为中国企业走出国门，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数字社会建设项目，挖掘出海商机创造了条件。

2. 新一代智慧口岸建设的全面推广，将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

2024 年 9 月，海关总署、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国家移民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这是近年来首次九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专项意见，《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普通口岸设施设备和信息化短板基本补齐，口岸通行状况明显改善；重要口岸设施设备和监管运营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枢纽口岸基本建成智慧口岸并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到 2030 年，初步建立口岸各参与主体智慧互联、协同联动、高效运行的良好生态，部分口岸智慧化程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到 2035 年，基本建成现代化口岸，引领全球智慧口岸发展。此外，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打造智慧海关”。2024 年 7 月 30 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的“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海关总署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智慧海关建设已经全面展开，智慧海关的目标是实现“无感通关、智能监管、无事不扰、无处不在”，以智慧海关之“智”服务强国建设之“强”，促进我国外贸的高质量发展。海关总署的目标是力争到 2026 年建成智慧海关基本框架，到 2029 年形成智慧海关完整体系。近日，海关总署、国家移民局、中国民航局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航空口岸通关便利化若干措施的通知》，对进一步提高航空口岸进出口货物通关效率、提升航空口岸出入境人员通行效率、加强重点航空口岸枢纽能力建设、提高航空口岸公共服务水平、规范和降低航空口岸综合物流成本提出了明确的建设要求，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积极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口岸营商环境，进一步促进国际航空客货运输发展，便利贸易和人员往来，更好服务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

新一代智慧口岸相关政策的出台，标志着智慧口岸建设进入全面推广期，将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

3. 多地出台智慧口岸建设方案，助力区域经济发展

在对外开放的国策影响下，口岸成为各地发展的助推器。为助推当地经济的发展，多地出台智慧口岸发展规划，打造“口岸经济”，以带动当地相关产业发展。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要构筑大湾区快速交通网络，创新通关模式，提升粤港澳口岸通关能力和通关便利化水平。此外，多份有关粤港澳大湾区的文件陆续出台，如《粤港澳大湾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提出要提升跨境通关便利度；《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提出要提升口岸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推广先期机检、智能审图等智能化查验模式；《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提出“打造便利澳门居民进出合作区的立体化智能化口岸体系”，推进横琴口岸“常旅客”计划有序实施，不断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

2024 年 2 月 29 日，《上海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正式发布，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计划于 2030 年全面建成，其中 2025 年，实现商务合作区先行启动区的封闭验收和基本功能的运行，到 2028 年，实现商务合作区全域封闭运作，完成重点功能性基础设施建设，具备商务交流、国际展览、国际培训等功能，到 2030 年，全面建成商务合作区。根据方案，在综合保税区、海关监管区和口岸限定区域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叠加特定封闭区域人员跨境流动便利化政策措施。在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内，国际侧入区的境外人员在区内开展商务活动，无需签证即可停留 30 天，并可根据需要申请延期，如需入境可在区内办理签证。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的建设将为国际商务交流、培训等活动创造极大的便利，也将成为上海联通世界的重要窗口。

为推动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口岸建设方案（2023—2026 年）》，上述方案提出，到 2026 年底，全区口岸设计通行过货能力在现有基础上翻一番，达到 1 亿吨（不含管道运输），出入境人员设计通行能力在现有基础上提高 60%，达到 800 万人次，基本建成设施完善、通行顺畅、管理规范的现代化口岸体系，巩固口岸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重要地位，补齐制约口岸发展短板，完善软硬件设施，强化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口岸现代化建设水平，推动口岸经济发展，构建“中心突出、两翼驱动、全域协同”的口岸综合开放体系，推动口岸信息互联互通，将智慧口岸建设纳入自治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内容，加快口岸综合管理信息化建设。

2024 年 1 月，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推进口岸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方案中明确，加强与俄蒙双方口岸在规划和建设、规划和标准方面的开放对接，强化铁路、公路口岸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口岸通关效能全面提升。集中力量打造二连浩特、满洲里综合枢纽口岸，重点加强铁路、公路、航空口岸通关、产业、物流、仓储等基础设施、配套设施建设和智能化改造，并将二连浩特公路口岸第二通道建设、航空口岸基础设施改造以及铁路口岸二连站扩能提效及中欧班列能力提升改造等 16 个项目纳入实施方案中合力推进，以突出重大项目为引领，聚焦口岸“通、集、落”三个方面发力，做好重点项目统筹，进一步完善口岸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提升口岸能力水平。

云南聚焦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打造沿边开放新高地，以智慧口岸建设为切入点，以推进基础设施“硬联通”和规则标准“软联通”为突破口，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加快推进口岸基础设施建设，以口岸功能提升助推口岸经济的快速发展。云南省委、省政府相继印发《云南省口岸建设发展三年行动（2023—2025 年）》、《云南省口岸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强调要把口岸经济作为云南经济发展新的重要增长点，发挥好地方主体作用和省级部门统筹协调职能，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鼓励吸引各类经营主体参与口岸建设运营。

此外，安徽、湖北等地都推出了口岸发展规划，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4.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创造了新的机遇

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加速融入国民经济发展的各个环节，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深入推进。

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正式发布，中间以“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作为独立篇章，将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列为“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之一，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根据上述发展纲要，2022 年 1 月，国务院印发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指出，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

2023 年 2 月 27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到 2035 年，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此外，《规划》还指出，构建开放共赢的数字领域国际合

作格局，统筹谋划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拓展数字领域国际合作空间。《规划》为数字中国的建设提供了更加清晰的发展线路。发展数字经济已经成为国家战略。

2024 年全球数字经济大会上，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全球数字经济白皮书（2024 年）》显示，2023 年，美国、中国、德国、日本、韩国等 5 个国家数字经济总量超 33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超 8%；数字经济占 GDP 比重为 60%，较 2019 年提升约 8 个百分点。产业数字化占数字经济比重为 86.80%，较 2019 年提升 1.3 个百分点。2019 年至 2023 年，美国、中国数字经济实现快速增长，德国、日本、韩国数字经济持续稳定发展。2024 年 6 月 30 日，国家数据局发布《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3 年）》，2023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估计超过 12 万亿元，占 GDP 比重 10% 左右。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兴业务收入逐年攀升。

预计在政策加持、技术进步、产业升级等多重利好下，后续数字经济将进入全面扩展阶段，并将加速改造传统行业，形成促进经济增长的新动力。

5.数字经济多双边国际合作，为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创造了有利条件

当前数字经济成为全球经济转型升级、生产要素再分配、发展阶段攀升的核心推进器，2022 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布《2022-2025 年数字战略》，指导各国建设包容、道德和可持续的数字社会。瑞银集团此前发布报告称，到 2030 年，中东地区国家数字经济占 GDP 的比重将从 2022 年的 4.10% 上升到 13.40%。根据《海湾新闻》消息，阿联酋数字经济将从目前的近 380 亿美元增长到 2031 年的 1,400 亿美元以上。此外，根据公开信息，在 2030 愿景的引领下，沙特全境正经历一场深刻且迅速的变革，预计到 2030 年，沙特的数字经济规模将达到 1,330 亿美元。围绕数字经济开展多双边国际合作，畅通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供应链国际循环，打造世界数字经济利益共同体，是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变革、造福世界人民的重要举措。当前我国在数字经济国际合作上取得了重要进展。首先，在顶层设计方面，我国相继印发了《数字经济对外投资合作工作指引》《“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优化数字经济“走出去”布局，明确数字经济国际合作的方向，加快融入数字经济全球产业链，并且积极组织开展中国-东盟数字部长会议、G20 数字经济部长会议、中国-东盟数字经济合作年，持续打造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平台。其次，在全球多方治理体系方面，我国加入了《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全球发展倡议》《G20 数字经济发展与合作倡议》，积极探究数字经济国际规则制定。再次，在数字经济国际影响力方面，2017 年我国与塞尔维亚、老挝、泰国、阿联酋、沙特阿拉伯、土耳其等国家共同发起《“一带一路”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倡议》；2020 年我国提出《全球数据安全倡议》，倡导尊重各方利益、反映各方意愿的数字治理国际规则；2022 年我国与巴西、俄罗斯、印度、南非达成《金砖国家数字经济伙伴关系框架》，深化金砖国家数字经济合作共识。2023 年 8 月 24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金砖+”领导人对话会上宣布实施“智慧海关”合作伙伴计划，为“智慧海关”建设与合作提供了根本遵循与指引，为推进上述计划实施，海关总署与世界海关组织就联合开展“智慧海关”项目合作、共同推进国际海关现代化建设达成共识，并于 2023 年 12 月签署合作协议，“智慧海关”合作项目正式启动实施。我国数字经济领域国际合作进程迅速延伸，不断为全球数字经济发展贡献中国方案和中国智慧，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抓住海外数字经济发展的市场机遇创造了有利条件。

公司作为人工智能智慧口岸应用领域领先企业，持续加大对人工智能算法、智能视觉算法、声学识别技术、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已成功将口岸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应用延伸至智能交通、智慧机场及其他智慧系统应用领域。公司将抓住全球数字经济发展机遇，为用户提供符合未来发展的智能产品及“AI+行业”解决方案，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为建设智慧社会贡献力量。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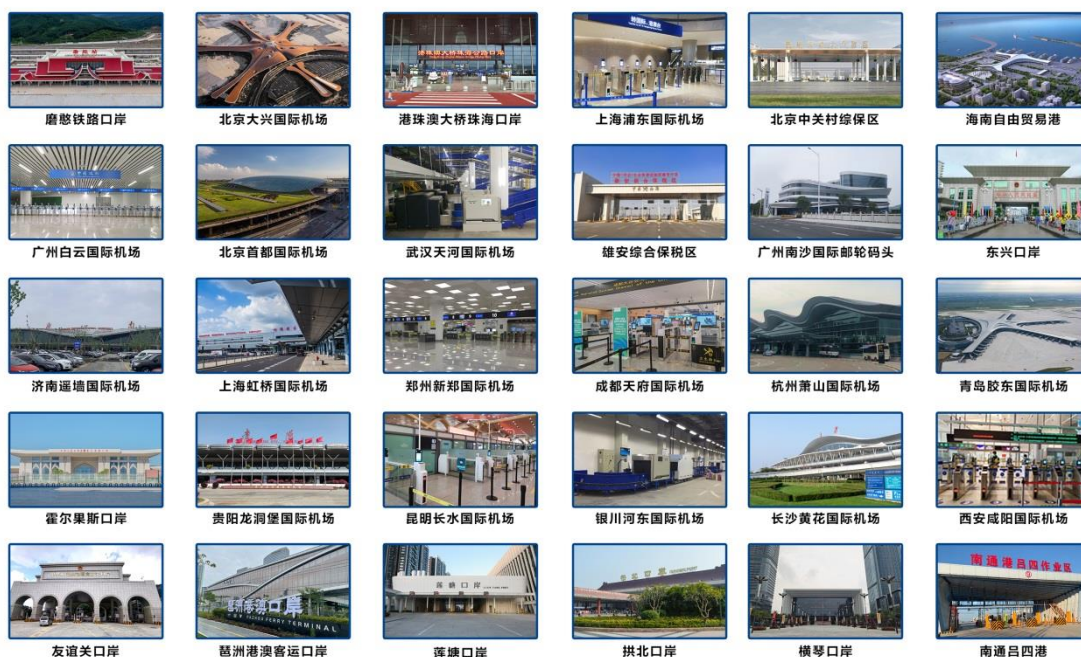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从事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研究，为用户提供符合未来发展的智能产品及“AI+行业”解决方案，服务智慧社会建设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目前专业提供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及其智能产品，包括航空口岸、陆路口岸、水运口岸，业务涵盖边检和海关（含原检验检疫）等出入境旅客、货物及交通运输工具的智能通关查验和智能监管等。公司在智慧口岸领域深耕二十余年，已成长为国内领先的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基于在智慧口岸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将业务拓展至智能交通、智慧机场、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管理、智慧消防等其他应用领域。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口岸主管部门、边检、海关（含原检验检疫）、机场集团、公安部门、交通

管理部门、道路规划和建设管理部门、城市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具体如下：

1. 智慧口岸

依托广东省智慧口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图像智能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基于设备互联、信息共享、集约管理等理念，通过图像分析、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开发满足业务需求的系统和产品，优化旅客、交通运输工具、货物、邮件查验流程，整合现有口岸系统资源，打通口岸各系统信息壁垒，实现口岸系统之间无缝连接，构建同一平台协作模式。公司研发并已落地应用的自助查验系统、海关智能旅检人脸识别系统、智能检疫系统、智能查验系统、口岸服务机器人、视频防尾随系统、集装箱空箱检测系统、车辆一站式电子验放系统、船舶人员智能管控系统、高分可视化指挥平台等系列产品，覆盖智能查验、智能防控、智能检疫等三个系列的智慧口岸查验防控系统，形成了在航空、陆路、水运三类口岸领域的全方位应用，为守护国门安全和便利化通关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部分成功案例图

2. 智能交通及其他

(1) 智能交通

在智慧交通领域，公司凭借深厚的行业技术底蕴，构建起以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为内核的产品与服务体系，以场景应用为导向，深度赋能城市交通的各个场景，在交通安全、交通畅通、交通服务三大核心领域，提供一站式产品技术服务，助力构建安全、高效、便捷的现代化城市交通生态。公司精心打造了涵盖交通管控平台、交通信号控制机、交通流检测器、多功能雷达测速仪等在内的一系列 ITS 软硬件产品矩阵。同时，公司为客户提供前沿的智能交通综合咨询、人工智能场景定制服务，凭借定制化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这些优质产品与服务获得了行业相关部门的高度认可，斩获“中国智能交通建设推荐品牌”“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推荐品牌”等诸多荣誉，进一步彰显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在发展战略上，公司坚持“立足国内，布局全球”的理念，在中亚、东南亚、中东等多个地区，建立了成熟的国际 ITS 产品研发、营销与交付体系。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技术、高端的咨询和贴心的本地化服务，助力不同国家和地区提升 ITS 基础能力，推动高端智能交通能力的升级，实现海外 ITS 业务的稳健增长，在中资出海的浪潮中脱颖而出，展现出强劲的发展潜力。

随着公司在智能交通领域布局的持续深化，公司智慧交通业务有望成长为继智慧口岸业务之后，推动公司业绩增长的全新引擎，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强劲动力。

(2) 智慧机场

智慧机场自助系统包括自助值机、自助托运、自助安检、自助登机、中转通道、行李分拣、违禁品分析、服务机器人、协运机器人、消杀机器人、AI 测温、智能旅客安检（回筐）系统等无人化、全流程的系统。基于在智慧口岸业务的技术积累和视频检测、图像识别、行为分析、特征比对等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延伸，并结合与机场的合作经验及航空业务的需求特点，公司开发了能够满足机场多个场景使用需求的产品和方案，推进机场“无纸化”便捷出行。公司自主研发的自助安检系统系全国首创，并在上海虹桥机场、昆明长水机场获批使用，该系统采用人工智能技术进行尾随判断报警，不仅降低了安检人员的工作压力，还极大地提高了机场安检管控的安全性。

（3）其他人工智能产品和“AI+行业”应用

依托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具有较好的技术基础，将声学识别、人脸识别、行为分析、特征比对等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于智能产品的创新应用中。公司推出的智慧系统具有广阔的行业普适性，能根据采集的数据提供分析和判断，通过搭载满足不同场景应用的高精度算法，可应对数据激增带来的成本和复杂性挑战，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各行业的落地应用。基于多年的技术基础和智慧口岸、智能交通、智慧机场领域积累的经验，公司产品还可应用于其他智慧系统领域（如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管理、智慧消防等），助力各行业的数字化转型。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以直销方式销售，目前业务订单获取方式主要为公开招标（含单一来源、邀请招标、竞价采购）和商业谈判方式。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类、电子信息设备类、线缆类、其他电气设备及结构件等。公司实行差异化采购策略，根据已有订单信息、客户需求周期和市场调研分析，公司的采购主要分为按订单采购和按产品采购两种：（1）按订单采购。一般根据实际交付需求进行“按需采购”，公司建立了“ERP 订单流程体系”，根据接到的订单信息，经深化设计后，发起采购申请，经流程审批后进行采购。（2）按产品采购。对于常用部件和标准原材料，公司根据销售计划，通过设置安全库存量，采用批量集中采购的方式，保证生产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

3.生产、服务模式

（1）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自主开发与生产的产品一般是由硬件电路、机械结构及软件构成的综合性产品。公司的产品生产主要包括主控电路板生产、模块组装、程序烧录调试、老化及功能测试等工序，其中主控电路板生产工序包含原材料板采购、电路板外协贴片、单板调试等；模块组装工序对于一些自制产品，信号线路多、结构复杂，对组装技术要求高；程序烧录工序涉及不同硬件平台、不同嵌入式操作系统，技术操作要求高；老化及产品测试环节由于产品的多元化，会涉及到不同产品国标、行标及企标要求，对生产测试设备要求高。此外，对于同一个硬件产品的程序烧录工序还有区别，此阶段需按照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差异化定制。

（2）智慧系统解决方案业务模式

公司智慧系统解决方案由自研软件、自研定制化产品以及外购设备等组成，确保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融合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组织方案研讨会，解决方案部指派项目经理负责项目的交付工作，选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交付团队，进行深化设计、设备采购、定制研发、现场交付和验收。

（3）定制软件业务模式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组织项目研讨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组建项目团队，开展调研分析、软件设计、软件编码、系统测试和运行、维护工作。

（三）主要驱动因素

1.市场需求驱动

公司未来发展的市场驱动因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1）存量市场：产品升级、产品更新、新产品的出现、口岸管理的新需求，推动现有口岸进行改造所产生的市场；2024 年 9 月，海关总署、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国家移民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指导意见》，这是近年来首次九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专项意见，随着《指导意见》中分阶段目标的逐步推进，智慧口岸建设将进入新阶段，从而催生新一轮的信息

化需求；（2）增量市场：a.“一带一路”战略实施、地方经济发展需要、新基建需求等带动新增口岸建设，包括新增口岸、新建临时口岸（暂未获批永久开放）和重建口岸等；b.因现有口岸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场地扩建而带来的需求；c.智慧口岸的外延领域，如海关特殊监管区等；d.海外市场需求；e.智能交通、智慧机场领域的市场需求；f.传统行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其他智慧系统应用场景的需求，如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管理、智慧消防等；g.机器人、身份认证智能终端产品等市场需求。智能交通、海关特殊监管区业务和海外市场是公司近两年重点拓展的市场，有望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2.政策驱动

对外开放基本国策的深入推进不仅为口岸业务发展奠定了基础，也为中国企业走出国门，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数字社会建设项目，挖掘出海商机创造了条件。口岸作为国家对外交往的门户，在我国对外开放中发挥了巨大作用，在新形势下，也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024年9月，海关总署、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国家移民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指导意见》，对新时期智慧口岸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分阶段建成以口岸设施设备智能化、运行管理数字化、协同监管精准化、综合服务泛在化、区域合作机制化为主要特征的国际一流现代化口岸制定了明确的时间规划和清晰的建设方案，此外，各地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制定了当地口岸中长期发展规划，一系列政策的出台和落地，将推动智慧口岸建设进入新时期。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正式发布，将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列为“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之一。国务院印发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目的是把握数字化发展新机遇，推动我国数字经济健康发展，“十四五”期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以大数据、人工智能和云计算等为代表的现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孕育出数字经济的蓝海。国家智慧口岸、数字经济等相关政策的密集发布，以及全球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相关战略政策和措施的出台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3.技术驱动

近年来，信息技术发生了重大变革，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生物识别等新技术、新应用、新产业不断涌现，且不断取得新的突破和进步，推动行业技术和产品的迭代更新和持续升级，并向更多应用场景渗透，有效促进了各行各业的变革和转型，催生出更多智慧系统应用和新的市场需求，特别是以多模态大模型为代表的AI大模型的应用给各行业带来了巨大变革，为公司所处行业带来了新的机会和动力。公司基于多模态大模型技术底座的应用已在口岸业务场景得到验证，并将持续推进多模态大模型技术全面赋能公司产品研发和智慧场景应用，推出更智能、更具竞争力的产品。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智慧口岸的先行者，提出智慧口岸理念并付诸实践，成功将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于口岸领域，首创了多项口岸智能查验产品，开创了口岸旅客查验、车辆查验及卫生检疫等领域智能查验的先河，推动了中国口岸信息化的发展。公司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前沿技术，运用声波分析、卷积神经网络模型、图像合成和分析算法、智能判图、多光谱图像分析、多模态大模型等技术原理，创新研发智能监管设备及系统，突破了在口岸复杂环境下实现全方位智能查验的技术瓶颈，解决了海量复杂场景下人脸自动识别、集装箱空箱检测、人物双向关联查验、尾随闯关、人员精准拦截和行李物品风险拦截、人员健康信息和车辆信息自助申报及核验等技术难题，保障了国门安全。公司在智慧口岸领域深耕二十余年，已成长为国内领先的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并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盛视”品牌已入选深圳知名品牌。公司经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智慧口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认定为深圳市图像智能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并入选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智慧口岸查验防控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和深圳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在口岸旅客查验领域，公司首创旅客自助查验系统，实现快速自助通关，开创全国口岸旅客自助通关先例，还最早推出了海关智慧旅检人脸识别系统、手提行李智能查验系统，提高了海关监管效能和旅客通关便利性。

在口岸车辆查验领域，公司首推车辆一站式查验系统，整合查验单位信息资源，实现车辆“一站式”快捷查验，开启口岸车辆联合查验先河。

在口岸卫生检疫领域，公司首推智能检疫查验系统，解决多年来旅客体温探测与精准拦截难题，实现自助查验、自

动预警拦截，快速隔离拦截涉疫旅客，保障国门安全。

除此之外，公司在国内较早创新研发的产品还包括视频防尾随系统、行李物品风险拦截系统、机场安检自助通道、智能验讫章管理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在深圳、武汉两地分别设立了研发中心，公司经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智慧口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认定为深圳市图像智能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公司拥有人工智能算法研发、智能视觉算法研发、嵌入式研发、结构工艺设计等各类人才，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近 50%，公司近三年平均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 10%，为公司保持核心技术优势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业务涵盖的知识范围广，涉及人工智能、计算机、机电控制及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软件工程、通信工程等多学科。公司秉承创新精神，在产品研发、系统应用开发等方面均具有雄厚的实力。

以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智能交通业务技术优势为例，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硬件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长期专注于智慧口岸查验产品的创新研发，基于对客户需求的深度理解、对新技术在口岸领域应用的高度敏感，产品技术从 X86 硬件平台到嵌入式硬件平台的持续投入，已形成了以嵌入式硬件平台为主导，以 AI 处理器应用为核心的人工智能产品研发技术平台。

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积累了多项先进技术的深度应用经验，如应用于人、车、物的定位追踪技术，应用于机器人的伺服控制及导航技术，应用于智能终端、边缘计算等嵌入式产品的 FPGA 并行实时数据处理技术、DSP 多核协同处理技术、GPU/VPU/NPU 神经网络加速技术、多自由度仿生控制技术等。同时，依托在人工智能、智能算法方面的优势，公司研发了多项核心技术，如掌纹、掌静脉、虹膜、人脸、指纹等多模态生物信息识别技术，字符识别、车辆信息分析、行李物品分析、行为检测分析、旅客尾随检测等图像分析技术，声学场景识别及音频信号处理等声波分析技术。

（2）软件研发技术优势

基于智慧口岸查验业务需求，公司通过整合业务流程、集中管理产品线，依托软件开发及框架技术，实现了集业务处理、设备联动、警情分析及指挥调度于一体的一站式智能化管理平台，如边检勤务指挥管理平台、边检高分可视化管理平台、海关卫生检疫业务信息化平台、海关旅检风险防控平台等。

基于对智能交通行业的需求理解，结合公司在智能算法、智能终端、轻量化应用平台技术能力，为解决各地交管部门多品牌数据接入和多平台对接等问题，公司研发推出了智能交通边缘网关和轻量化交通管控平台，实现了交管业务快速闭环。

以上平台涵盖口岸、交通等行业核心需求，具有完善的业务功能，同时通过自有产品线的深度技术对接，形成全系统在线式状态交互、全流程业务数据处理，整体划一、全面监管，具有较强的不可替代性和较高的技术门槛。

依托以自动化设计及控制、生物信息采集、嵌入式开发、图像视频信号处理、人工智能等应用技术为核心的研发及复杂应用场景下海量样本的训练、大数据模型的不断学习、持续优化，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及研发经验，为公司产品研发设计提供了有力支撑，保障了公司研发出具备持续竞争力的覆盖口岸通关旅客、交通运输工具、货物、邮件等全流程的智慧查验系统以及交通立体防控系统。

此外，公司加大研发投入，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大力拓展创新产品及新赛道业务，技术上依托人工智能+物联网，布局端、边、云业务生态，打造盛视 AIoT 产业链；同时重点布局信创产业，依托公司深厚的嵌入式技术积累，快速迭代、研究应用国产芯片及操作系统，通过产业集聚+模式创新突出核心优势，带动新赛道业务飞速发展。

2. 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涉及对旅客、交通运输工具、货物、邮件等的全流程查验，涉及对象较多且出入境监管要求极高，因此，智慧口岸查验系统的系统运行需要多个设备精准协同工作才能实现。

公司是行业内具有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成功案例的公司，在该领域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公司可为用户提供更贴近实际需求和符合未来发展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聚焦口岸业务领域逾二十年，深度理解客户需求。公司的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涵盖从前端的设备到后端的系统，可快速应对客户多元化需求，同时承担边检、海关（含原检验检疫）等联检单位系统的建设和后台维护，可实现人员、行李、交通运输工具、货物的联网管理、风险分析等，极大地提升了通关效率。公司具备整体解决方案设计技术，在多设备协同工作上具有技术优势。同时，基于完整的产品线整体设计技术，公司在智慧口岸整体建设、升级、改造业务中具备专业的整体架构设计、丰富的定制化预案、完备的后备技术保障能力。

同时，基于多年行业技术积累，公司在交通精准治理、交通决策指挥等场景推出了全道路端到端解决方案，主要应用在车辆违法取证、智能识别抓拍、实时预警反馈、立体布控稽查、智能交通管控、车辆大数据分析等实战业务，快速构建交通立体防控系统，提高交警执法能力和水平，保证道路畅通安全，规范道路行车秩序，有效防范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

凭借在智慧口岸、智能交通领域的优势积累，公司的业务范围已延伸至智慧机场、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管理、智慧消防等其他应用领域。

通过与优秀企业强强联合，公司已成功将智慧口岸、智能交通等行业优秀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推向海外，并落地了标杆项目。同时，依托在海关行业的优势，公司大力拓展综合保税区、保税区、跨境工业区等特殊监管区业务，服务国际贸易海关监管市场。

3. 产品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与推广，很多产品都是最早或较早在全国推出，具有代表性的部分产品包括：

（1）旅客自助查验通道：2005 年，公司研发生产的旅客自助查验通道率先在深圳罗湖口岸正式使用，开创了全国口岸旅客自助通关的新时代。

（2）“一站式”车辆验放系统：2005 年，公司研发的“一站式”车辆验放系统首次在珠海市口岸局管辖口岸投入使用，为国内实现车辆联合验放自动通关发挥了良好的示范作用。

（3）边检智能验证台：2009 年，公司首推边检智能验证台，首批产品在武汉、福州机场投入使用，提高了旅客人工查验的智能化水平。

（4）智能检疫查验台：2015 年，公司推出了智能检疫查验台，可实现精准拦截涉疫防控对象。

（5）海关智慧旅检人脸识别系统：2018 年，公司首推海关智慧旅检人脸识别系统，提高了海关监管效能。

（6）手提行李智能查验系统：2019 年，公司首推手提行李智能查验系统，实现旅客与行李物品由人及物、由物及人的数字化关联，深度融合海关卫生检疫、行李物品查验业务，显著提高海关监管效能及提升旅客通关便利。

（7）防控系列产品：2020-2021 年，结合客户需求，公司推出旅客卫生检疫、边防检查防控、货物/物品/交通工具防控、社区防控、公共消杀及闭环管理等系列智慧防控解决方案。

（8）2022 年，公司推出了智慧防控整体解决方案、半挂车 360°车辆环视系统等车联网产品、掌静脉识别等身份认证系列产品、智慧通关 iGate、口岸 AR 物流可视化、ECTS 智慧在途监管、智慧加油站一系列智能创新技术产品和方案，并推出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应用，打造 AIoT 平台生态，推出 AI 与行业的深度融合和在更多场景的落地应用解决方案。

（9）2023 年，公司研发了基于类脑芯片及技术的超低功耗的人员检测及流量统计产品，并推出了基于消防通道场景的安全检测智能摄像机及解决方案、基于全面国产化的证件识别系列产品、新一代综保区智慧解决方案、应用于国内和海外的智能交通管控平台 ITMS 2.0。

（10）2024 年，公司推出了口岸查验防控业务场景的大模型算法产品、口岸查验场景的无感通道产品、新一代消防机器人产品、室内清洁机器人产品、国产化的各类查验产品、海量考勤数据 AIoT 平台落地应用。

除此之外，公司在国内较早创新研发的产品还包括视频防尾随系统、行李物品风险拦截系统、机场安检自助通道、智能验讫章管理等产品，同时公司取得了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不断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创新能力，可以快速转换为产品研发优势和市场竞争优势。

4. 品牌优势

“盛视”品牌已经成为国内口岸和机场领域较具影响力和认知度的民族品牌。“盛视”品牌创立于 1997 年，是国内最早进入口岸领域的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产品为核心竞争力的品牌战略，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盛视 Maxvision”品牌已入选深圳知名品牌，同时公司获得了政府部门授予的多项荣誉称号，包括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深圳 500 强企业、深圳市民营领军骨干企业、深圳市自主创新百强中小企业、深圳市自主创新标杆企业、深圳市重点软件企业、深圳市优秀软件企业、广东省诚信兴商企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市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单位、深圳质量百强企业、深圳行业领袖企业百强等；公司的产品也取得行业内的多个奖项，包括智能验证台获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验讫章校正仪系统、车辆大数据联网应用平台、生物信息采集一体机研发项目等多项软件产品获得深圳市优秀软件产品、软件行业创新产品等奖项，智能交通综合管理平台、平安城市综合管理平台、雷达测速仪等产品获得 ITS 金狮奖，真实场景下的复杂海量人像分析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生物信息采集一体机研发项目、健康申报核验系统、多功能雷达测速仪、卫检人工查验系统、智慧口岸大数据分析服务平台、复杂场景下的口岸智能机器人、5G 智能远程检疫设备关键技术、智慧口岸空箱智能检测装备关键技术、自助查验通道工业设计引领创新与转化应用项目等获得深圳企业创新纪录，智能人脸面相终端、智能人脸识别终端、智能掌静脉识别终端产品入选深圳市创新产品推广应用目录。公司“智慧口岸查验防控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和深圳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公司在 DCASE2020 国际声学顶级赛事中获国内第二、国际第四。公司人脸识别算法多项关键指标在全球权威测试 NIST-FRTE 中持续保持国际 Top 10。公司 MVNTR 团队《基于 AI 视频感知的智慧煤矿解决方案》项目在昇腾 AI 创新大赛斩获深圳赛区金奖。海关手提行李风险拦截通道产品获得中国国家专利奖。此外，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 CMMI 最高级别认证的企业之一，公司的软件组织成熟能力、软件产品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标准步入了一个新的台阶。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盛视获评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再次按“国家重点软件企业”被列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并被列入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力榜单（创新成就榜）。

5. 市场优势

丰富的产品结构和健全的全国营销服务网络构成了公司一定的市场优势。在产品结构上，公司形成销售的软硬件产品达数百种，涵盖智慧口岸、智能交通、智慧机场、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管理、智慧消防等多个领域，能较为全面地满足客户各项需求。

在市场布局上，公司以深圳总部为依托，在全国设立了多个分、子公司和办事处，一方面有助于公司针对性地开展营销服务，充分了解并挖掘客户需求；另一方面有助于持续、及时、有效地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进一步增强客户黏性。此外，为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成立了海外事业部，已在香港、澳门、尼日利亚、柬埔寨、阿联酋、沙特阿拉伯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在科特迪瓦、塞内加尔、肯尼亚成立了办事处，并在沙特阿拉伯设立区域总部，为公司在中东地区的运营公司提供营销、战略规划等管理职能，深耕重点市场，持续搭建和完善海外营销网络。

6. 企业文化优势

员工是企业文化建设的主体，他们既是企业文化的创造者，也是企业文化的实践者。靠着事业的感召、价值的认同，公司聚集了一批专业能力较强的业务和技术精英。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利益，推出了多样化的激励措施，提升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归属感。公司核心员工团队较为稳定，目前在公司服务年限 5 年以上的员工占比超过 30%。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平均服务年限 20 年以上，中层管理人员平均服务年限 12 年以上，核心骨干员工平均服务年限 5 年以上，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2020 年 7 月，公司颁布《员工购房专项基金管理办法》，为员工在长期工作地购买首套商业住房自住时的首付款提供支持，进一步健全了员工福利体系建设。2021 年 6 月，公司推出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条件的 227 名员工授予共计 562.3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报告期末，公司推出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中向 29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27.57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32.0175 万股，深度绑定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利益和公司利益，完善公司激励机制。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沉淀了丰富的企业文化底蕴，在传承优秀企业文化的基础上，公司逐步提炼出“真诚、卓越、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让现在的客户省心、让未来的客户放心、让长期的客户安心”的经营理念，构建企业文化体系，以对员工、客户、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开展经营。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随着九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指导意见》等行业政策以及各地推出的智慧口岸发展规划与各类配套措施的出台和落地，我国智慧口岸建设进入新的阶段。作为国内智慧口岸的领先企业，公司始终不忘初心，坚持创新驱动企业发展，运用最新、最先进的 AI 技术赋能口岸通关，推动口岸信息化、智能化、国产化进程，构筑国门安全智能防线。报告期内，公司创新推出“免刷证”快速通关服务，积极探索出入境旅客无感查验新模式；成功推出了“盛算大模型技术底座”，赋能智慧口岸、智能交通等多个应用场景；顺利完成综合保税区新型监管模式全国示范项目——北京中关村综合保税区海关信息化建设项目的交付验收，打造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行业标杆。此外，公司持续推进海外市场拓展，在口岸、交通和港口领域均收获了标杆项目订单，海外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212.54 万元，同比减少 22.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90.11 万元，同比减少 11.77%。对公司本报告期业绩影响较大的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1）部分项目客户尚未组织验收，导致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规模有所下滑；（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为 15,325.0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2.54%；（3）受结算周期影响，部分项目回款延后，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13,569.39 万元，对公司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和国有企业等，回款风险较小，公司收回应收款项后，可冲回前期计提的减值，增加当期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口岸业务毛利率为 43.77%，同比增加 9.08%。公司智能交通及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8,567.0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15.19%，成为公司继智慧口岸业务之外新的业绩增长引擎。

（1）中标多项大型项目，各项业务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跟踪智慧口岸市场需求，凭借深厚的研发创新能力积累、丰富的项目案例经验和品牌优势，成功中标呼和浩特新机场口岸通关设施设备建设项目、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边检及出入境管理设施设备项目、金水河口岸扩大开放查验基础设施设备建设项目、中山湾中新城项目联检大楼智能化项目、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查验配套设施设备建设项目、哈尔滨太平国际机场 T1 航站楼查验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大兴机场公务机楼国际通道建设项目、海口南港“二线口岸”客运查验点物资设备采购项目、拱北口岸旧联检楼边检快捷通道和相关配套设施设备建设项目、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货运）集中查验场所建设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乌力吉口岸周界防护管控设施项目、辽宁丹东公路口岸弱电系统及配套设施信息化建设项目、盐田中英街海关智能监管及临时通道信息化建设项目等，进一步夯实了行业领先地位。

此外，公司完成综合保税区新型监管模式全国示范项目——北京中关村综合保税区海关信息化建设项目、扬州综保区跨境电商监管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珞璜港海关监管作业场所信息化系统项目等的交付验收，口岸外延领域业务取得新突破。

（2）持续关注，稳步增长，逐步扩大公司海外业务收入占比

2024 年是公司海外业务发展的第三个年头，尽管仍然处于初期阶段，但公司在多个关键市场取得了初步成果，通过团队的共同努力，公司成功获得了首批订单，交付了首批项目，且在交通、口岸和港口领域均收获了标杆项目订单，并与多个海外客户及中资伙伴建立了合作关系。此外，在市场实践中，公司的海外业务团队结构日益完善，综合能力得到显著提升，这些都为未来的海外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海外销售订单超 1 亿元，其中，在交付的中东区域口岸边境项目和非洲区域智慧港口项目中，客户对公司的解决方案和技术能力，特别是对行业业务的理解及团队的服务水平给予了高度评价和充分认可，目前正在推进后续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关注中东、非洲、东南亚区域市场，这些地区对智能化、数字化系统的需求旺盛，且政策环境相对友好。公司在每个区域组建销售、解决方案和交付的“铁三角”团队，深入洞察市场行情，及时响应客户需求，针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需求特点和发展阶段，打造出与当地市场匹配的产品与解决方案。2024 年 9 月，公司在沙特阿拉伯设立了区域总部，助力中东市场业务开拓。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持续建设，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公司品牌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2024 年，公司参加了全球各地区的行业展会十余场，如中东（迪拜）国际安防设备与技术展览会（Intersec Middle East）、英国伯明翰国际

安全科技展览会（The Security Event 2024）、美国拉斯维加斯西部安防展（ISC West）、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等，并参加了由世界海关组织举办的第六届全球 AEO 大会，公司还在多个多媒体平台做线上宣传推广，积极探索并把握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的新机遇。

（3）探索出入境旅客无感查验新模式，推动智慧通关再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港澳旅客创新推出“免刷证”快速通关服务，旅客出入境无需出示证件，仅靠“刷脸”即可快速完成身份核验，为旅客带来了通关便利，目前，“免刷证”快速通关服务已在深圳湾口岸和拱北口岸等落地应用，赢得了旅客点赞。

此外，公司探索更进一步的突破创新，以科技赋能研发“无感查验”新模式，新模式依托前沿生物识别、AI 大数据及智能传感技术，系统实时捕捉动态信息，同步完成身份核验、安全筛查及数据归档，通过无接触式身份比对及智能风险预判，实现旅客分类查验，对无风险旅客做到“无感知、零停留”的查验，减少对绝大多数旅客的通关速度影响。这一模式不仅将大大减少旅客的通关时间，更通过“隐形监管”降低旅客心理压力，让出入境服务更有温度。截至目前，公司无感查验新模式解决方案已进入技术测试阶段。

从“免刷证”到“无感查验”，公司始终以旅客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驱动，推动口岸服务从“便捷”向“无感”跨越。

（4）加速口岸行业国产化进程，赋能智慧口岸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站在技术前沿，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深耕口岸行业智能化升级需求，在国产化技术研发与应用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为构建安全、高效、智能的口岸新生态注入强劲动力。

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深度参与鸿蒙生态建设，完成多款智能终端设备的鸿蒙系统适配工作；同时，公司积极推动国产操作系统适配与应用落地，实现与主流国产芯片、数据库、中间件的适配，构建起安全可控的国产化软硬件生态体系。此外，公司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在口岸行业的创新应用，基于国产操作系统与国产数据库等成功研发了数字化多媒体融合监控指挥子系统、通关便利化态势感知子系统等，助力综合保税区推进新型监管模式，为口岸管理部门提供智能化决策支持。

公司将继续秉持“科技赋能，智领未来”的理念，加大国产化技术研发投入，深化与行业伙伴的合作，为口岸场景提供更加安全、高效、智能的国产化解决方案。

（5）AI 赋能数字身份新生态，证研及身份认证产品取得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核心技术，在证研及身份认证领域持续创新，推动 AI 技术在证研和身份认证领域的深度融合与应用，为智慧金融、智慧政务、智慧安防等场景提供安全、便捷、高效的身份认证解决方案。

公司以 AIoT 平台为核心，整合智能终端设备，构建起覆盖全场景的数字身份认证体系，基于自研的深度学习算法和高精度 OCR 识别技术，实现证件识别、人证比对、活体检测等功能的毫秒级响应，识别准确率高，有效提升身份核验效率与安全性。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交付比亚迪人脸识别考勤机、招商银行护照鉴别仪等产品，为公司身份认证及证研产品在门禁考勤、安防行业的后续市场拓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6）多模态大模型赋能智慧口岸与全球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智慧口岸、智慧园区等垂直领域的应用，全面推进多模态大模型研发与产业化落地。基于多年积累的行业数据与技术优势，公司成功推出了“盛算大模型技术底座”，实现了视觉、语音、文本等多模态数据的深度融合与智能处理。该技术底座在智慧口岸场景中表现卓越，通过智能分析、自动识别与风险预警等功能，有效支持了智慧通关效率的全面提升。

为夯实技术领先地位，公司构建了“1+N+X”的大模型研发体系，即以 1 个通用基础大模型底座，开发 N 个口岸业务子模型，并通过 X 个场景化模块支撑多样化的行业需求。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大模型的轻量化与边缘端部署能力，推动其在东南亚、中东等海外市场的规模化应用，同时探索大模型智能体技术在智慧城市及交通管理中的创新应用，为全球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化、精准化的行业解决方案。

（7）清洁机器人加速商业化落地，探索轮足、人形产品的场景化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机器人技术领域持续深化研究，重点聚焦于清洁机器人、轮足机器人及人形机器人的场景化应用。在清洁机器人领域，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并迭代产品系列，通过在实际场景中的广泛测试，持续精进算法，确保机器人能适应各类复杂环境，实现高效且无死角的清洁作业，为客户提供更加先进、可靠的清洁机器人整体解决方案，加速清洁机器人系列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并进一步拓宽其应用范围。

同时，公司积极探索轮足机器人与人形机器人在口岸、园区等场景中的实际应用，其中轮足机器人凭借其良好的地形适应能力，以期实现在复杂地面环境中完成安防巡检与辅助查验等任务；人形机器人则结合口岸垂直领域的行业数据基础与大模型技术，构建多模态交互系统，以期为旅客提供智能引导、信息咨询等智能化、便捷且贴心的服务，为行业客户提供更加全面、高效、智能的服务解决方案。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22,125,430.55	100%	1,573,017,083.59	100%	-22.31%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216,102,562.91	99.51%	1,565,936,273.41	99.55%	-22.34%
其他业务	6,022,867.64	0.49%	7,080,810.18	0.45%	-14.94%
分产品					
智慧口岸查验系统解决方案	1,030,431,953.64	84.31%	1,418,833,361.10	90.20%	-27.37%
智能交通及其他	185,670,609.27	15.19%	147,102,912.31	9.35%	26.22%
其他业务	6,022,867.64	0.50%	7,080,810.18	0.45%	-14.94%
分地区					
华东	114,418,994.73	9.36%	148,975,570.12	9.47%	-23.20%
华南	388,964,977.48	31.83%	767,879,290.79	48.82%	-49.35%
华中	61,991,048.00	5.07%	102,630,306.84	6.52%	-39.60%
华北	132,231,609.12	10.82%	53,493,707.23	3.40%	147.19%
东北	122,904,221.05	10.06%	75,956,749.23	4.83%	61.81%
西北	318,142,931.83	26.03%	15,794,146.49	1.00%	1,914.31%
西南	60,653,788.03	4.96%	396,849,600.17	25.23%	-84.72%
境外	22,817,860.31	1.87%	11,437,712.72	0.73%	99.5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222,125,430.55	100.00%	1,573,017,083.59	100.00%	-22.3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6,553,487.95	336,627,091.41	278,978,601.54	309,966,249.65	416,082,606.88	388,046,725.41	339,853,307.99	429,034,4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93,722.16	32,005,796.57	23,149,872.95	64,851,697.60	70,301,432.17	56,127,745.59	43,476,179.70	28,324,721.71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主要面向政府机关和国有企业等，受客户对具体项目交付时点要求的影响，单个大型项目的交付验收带来公司收入的季节性波动。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1,216,102,562.91	695,370,222.50	42.82%	-22.34%	-29.23%	5.56%
分产品						
智慧口岸查验系统解决方案	1,030,431,953.64	579,398,072.33	43.77%	-27.37%	-37.47%	9.08%
智能交通及其他	185,670,609.27	115,972,150.17	37.54%	26.22%	107.38%	-24.45%
分地区						
华东	114,418,994.73	59,543,574.52	47.96%	-23.20%	-41.60%	16.40%
华南	388,964,977.48	243,179,238.64	37.48%	-49.35%	-48.98%	-0.45%
华北	132,231,609.12	84,678,634.03	35.96%	147.19%	224.77%	-15.30%
东北	122,904,221.05	64,533,427.20	47.49%	61.81%	39.41%	8.44%
西北	318,142,931.83	163,331,645.22	48.66%	1,914.31%	1,447.83%	15.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	海口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682.00	9,920.85	9,920.85	0	是		8,779.52	8,779.52	6,229.51
西安咸	中国建	19,585.8	16,809.6	16,809.6	0	是		15,116.6	15,116.6	6,952.58

阳国际 机场三期扩建 工程口岸项目 (非民航部 分) 施工总承包	筑第八 工程局 有限公司空港 新城分 公司	5	6	6				9	9	
呼和浩特新 机场口岸通 关设施设备 建设项目(一 标段:海 关)	呼和 浩特市 交通投 资建设 集团有 限公司	20,258.6 5	0	0	20,258.6 5	是		0	0	0
呼和浩 特新机 场口岸 通关设 施设备 建设项 目(二 标段: 边检)	呼和 浩特市 交通投 资建设 集团有 限公司	10,668.3 5	0	0	10,668.3 5	是		0	0	0
乌鲁木 齐机场 改扩建 工程机 场工程 口岸配 套设备 设施项 目边检 及出入 境管理 局设施 设备施 工	新疆 机场(集 团)有 限责任 公司	17,956.0 8	0	0	17,956.0 8	是		0	0	0
金水河 口岸扩 大开放 查验基 础设施 设备建 设项目	金平苗 族瑶族 傣族自 治县政 通投资 开发有 限公司	14,215.6 0	0	0	12,339.6 5	是		0	0	4,246.40
兰州中 川国际 机场三 期扩建 工程口 岸查验 配套设 施设备 项目	甘肃 省民 航机 场集 团有 限公 司	11,546.0 3	10,856.5 4	10,856.5 4	0	是		9,607.56	9,607.56	1,154.00

(标段一:边检及公安口岸签证设施设备)										
北京中关村综合保税区海关信息化建设项目	北京中关村综合保税区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1,976.26	10,230.96	10,230.96	0	是		9,238.26	9,238.26	9,207.86

注：1.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为联合体中标项目，其中公司承担部分合同金额为 10,064.50 万元；2.金水河口岸扩大开放查验基础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为联合体中标项目，其中公司承担部分合同金额为 12,339.65 万元；3.北京中关村综合保税区海关信息化建设项目为联合体中标项目，其中公司承担部分合同金额为 10,230.96 万元；4.以上“合同总金额”、“合计已履行金额”、“本报告期履行金额”、“待履行金额”为含税金额，“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为不含税金额；5.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海口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直接材料	582,584,604.09	83.15%	841,606,449.64	85.13%	-30.78%
	直接人工	37,464,042.14	5.35%	33,191,127.37	3.36%	12.87%
	制造费用	24,977,898.86	3.56%	19,654,707.04	1.99%	27.08%
	实施费用	34,604,479.02	4.94%	56,747,032.05	5.74%	-39.02%
	其他	15,739,198.39	2.25%	31,318,725.47	3.17%	-49.75%
其他业务	其他费用	5,277,247.77	0.75%	6,039,874.41	0.61%	-12.63%
合计		700,647,470.27	100.00%	988,557,915.98	100.00%	-29.1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慧口岸查验系统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483,564,859.98	69.03%	792,744,684.30	80.20%	-39.00%
	直接人工	34,158,739.38	4.88%	32,177,464.19	3.25%	6.16%
	制造费用	16,133,611.43	2.30%	18,469,269.98	1.87%	-12.65%
	实施费用	30,944,844.27	4.42%	54,826,978.60	5.55%	-43.56%
	其他	14,596,017.22	2.08%	28,376,667.14	2.87%	-48.56%
智能交通及其他	直接材料	99,019,744.10	14.13%	48,861,765.34	4.94%	102.65%
	直接人工	3,305,302.77	0.47%	1,013,663.18	0.10%	226.08%
	制造费用	8,844,287.43	1.26%	1,185,437.06	0.12%	646.08%
	实施费用	3,659,634.75	0.52%	1,920,053.45	0.19%	90.60%
	其他	1,143,181.17	0.16%	2,942,058.33	0.30%	-61.14%
其他业务	其他费用	5,277,247.77	0.75%	6,039,874.41	0.61%	-12.63%
合计		700,647,470.27	100.00%	988,557,915.98	100.00%	-29.12%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582,584,604.09	83.78%	841,606,449.64	85.65%	-30.78%
直接人工	37,464,042.14	5.39%	33,191,127.37	3.38%	12.87%
制造费用	24,977,898.86	3.59%	19,654,707.04	2.00%	27.08%
实施费用	34,604,479.02	4.98%	56,747,032.05	5.78%	-39.02%
其他	15,739,198.39	2.26%	31,318,725.47	3.19%	-49.75%
合计	695,370,222.50	100.00%	982,518,041.57	100.00%	-29.2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深圳市盛视智慧技术有限公司、盛视区域总部（沙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05,256,193.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3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51,166,943.94	12.37%
2	客户二	96,590,536.88	7.90%
3	客户三	96,075,596.52	7.86%
4	客户四	87,795,156.29	7.18%
5	客户五	73,627,959.61	6.02%
合计	--	505,256,193.24	41.3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5,098,436.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2,578,362.00	7.14%
2	供应商二	32,501,884.57	5.45%
3	供应商三	22,390,286.82	3.75%
4	供应商四	21,567,485.76	3.62%
5	供应商五	16,060,417.53	2.69%
合计	--	135,098,436.68	22.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6,913,346.89	80,657,217.06	-17.04%	
管理费用	42,113,360.24	42,824,296.35	-1.66%	
财务费用	-4,045,493.14	-3,385,719.49	-19.49%	
研发费用	153,250,458.29	159,639,736.82	-4.00%	

注：因《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应用指南”）修订，公司本期按受益对象确认股份支付交易成本费用，同时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调整，调减上年同期管理费用 20,745,510.85 元，调增上年同期销售费用 7,644,028.07 元，调增上年研发费用 12,267,350.54 元，调增上年主营业务成本 834,132.24 元。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2024 智能核验终端	通过研发采用先进生物识别技术作为手段的智能终端产品，来确保身份验证的高准确率，减少误判和漏判	研发和测试阶段，测试完成后进入试产阶段	实现高效、智能、准确且安全的身份验证需求	增强公司在智能化终端设备的竞争力，提升用户体验
2024 多功能综合查验台 V2.0	在保障口岸严密、高效执法的同时，既为旅客提供优质、畅通、便捷的通关服务，也提升产品的体验	正在研发阶段，测试验证合格后，进入转产阶段	使口岸执勤现场服务更加完善、功能更加齐全，提供优良的通关环境	在智能化通关行业进一步提升和稳固行业地位
2024 智慧物流监管平台	满足车辆物流监控、一般贸易、互市贸易、跨境电商等多样化业务需求，包括“货到报关”、“提前报关”、口岸车辆“登临检查”布控等	开发和测试阶段，测试完成后进行部署和推广	实现场所进出区车辆验放管理和数据查询，最终构建一个集场所卡口、验放服务、智能关锁、物流计划、风控预警等功能于一体的物流协同管理信息化平台，以全流程监管进出口货物及车辆	提高监管效率与精度，优化物流流程，加强安全防范，促进贸易便利化，提升公司在物流行业的发展和国际竞争力
2024 智慧口岸行业大模型	推动口岸数字化转型，增强口岸安全与监管能力，提升通关效率与便利性	正在研发阶段，测试验证合格后，进行部署和推广	通过 AI 技术实现最小干预、快捷通关、精准监管、探索推进无感通关	智慧口岸行业大模型在口岸知识问答领域将取得空前的突破，提高现有海关边检出

				入境人员和货物检查效率，为我国的对外贸易增长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且这项技术研发成功将会填补国内外该领域应用技术的空白
2024 盛视 AIoT 平台	AIoT 融合 AI 技术和 IoT 技术，通过物联网产生、收集来自不同维度的、海量的数据存储在云端、边缘端，再通过大数据分析，以及更高形式的人工智能，实现万物数据化、万物智能化	开发和测试阶段，测试完成后进行部署和推广	该平台可以实现不同的品牌终端产品接入系统，实现 AI 与 IoT 技术融合	提升技术能力，优化运营与成本效益，构建生态合作与协同发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3 智能商用服务机器人	研发一种服务商业、办公场地、园区等场景的机器人，以满足其对智能化、高效化服务的需求	推广阶段	实现商业、办公场地、园区等智能化的服务	丰富和积累公司在机器人研发方面的知识和技术，提升竞争力
2023 智能移动执法系统	利用物联网、多传感器数据融合等技术，研发更为智能的执法产品	已经量产	实现高效、智能、精准的执法和监管	提升公司在海关执法监管方面的综合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2023 多功能综合查验台	在保障口岸严密、高效的执法的同时，为旅客提供优质、畅通、便捷的通关服务	已经量产	使口岸执勤现场服务更加完善、功能更加齐全，提供优良的通关环境	在智能化通关行业进一步提升和稳固行业地位
2023 智能便捷通道	基于智能化设备，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技术，提升通道客户体验	已经量产	提升通道便捷、智能、高效、安全的体验	进一步提升通道产品在市场和行业的竞争力
2023 车辆智能分析系统	利用智能化设备和 AI 技术，为在途车辆进行赋能，提升车辆在途监管能力	推广和销售中	提升车辆在途监管能力，从而达到通关、运输全流程监管	为涉足车辆行业提供技术积累
2022 智能邮快跨货物查验系统	利用 AI 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等实现邮快跨货物的智能化查验	已经量产	实现邮快跨货物的智能化查验，提升货物查验能力	丰富公司在邮快跨货物方面的竞争力
查验机器人技术	为口岸对车辆查验工作提供更高效、更安全、更精准的技术支持，同时也为智慧口岸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正在研发阶段，测试验证合格后，进入转产和推广	推动智慧口岸的建设，降低人力成本	提升公司在口岸对车辆监管方面综合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2024 执法办案资源管理	通过自动化的工作流程和智能化的管理方式，可以大幅提高执法办案的效率，缩短案件处理时间	推广和销售中	通过科技手段提升执法部门的工作效率，规范执法行为，并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	丰富公司在执法领域的竞争力
2024 限定区域综合管控系统	该系统对出入境边防检查站限定区域所涉及的出入境旅客及隔离区出入人员、区域商户等信息加以整合；打击非法出入境、维护口岸隔离区域秩序、服务口岸限定区域经济活动	正在研发阶段	加强边检机关对口岸限定区域巡查执法能力，推进口岸限定区域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能够使公司在智能控制系统领域保持技术领先，提升市场竞争力
2024 旅客核查系统	通过集成身份证识别、人脸识别等技术，实现旅客身份的快速核验，减少人工核验的时间和误差，提高核查效率	正在研发阶段	将为旅客提供更高效、更安全、更便捷的出行体验，同时为管理部门提供更强大的管控手段，推动相关领域的数字化转型	为公司带来技术创新、市场拓展、数字化转型、客户满意度提升和可持续发展等多方面的积极影响，助力公司在旅客服务领域实现长远发展
2024 目标跨镜分类检索系统	利用在多个摄像头组成的监控网络中，实现对移动目标	正在研发阶段	目标跨镜分类检索系统将在安防监控、智能交通、	为公司带来技术创新、市场拓展、数字

	(如行人、车辆等)的精准识别、分类和跨摄像头检索与追踪		商业智能等多个领域发挥重要作用,提升目标追踪和检索的效率与准确性	化转型、客户满意度提升和可持续发展等多方面的积极影响,助力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实现长远发展
2023 国际贸易枢纽综合平台	利用 AR、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实现平台的服务数字化、管理数字化、运营数字化、资产数字化的平台化服务	已经量产	提高综合贸易枢纽的管理效率,实现了枢纽通关数字化,枢纽区域运营数字化	丰富公司在国际贸易领域的竞争力
2023 通关数字化系统	促进海关各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提升工作效率	已经量产	提升用户通关效率,增强通关体验感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信息数字化方面的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023 盛视 AR 可视化平台	通过 AR 技术的应用,能够为用户提供独特、创新的 AR 体验	已经量产	为用户带来更加个性化的交互体验,提升品牌形象和用户参与度	利用 AR 技术,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2023 物流运营数字化系统	基于 AIoT,对物流系统实现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管理,从而实现高效监管	已经量产	实现对物流系统的信息化、智能化管理	提升公司在物流监管方面的竞争力
2024 消防灭火机器人 V2.0	实现替代消防员进入危险环境,提高灭火效率,实现远程控制,数据收集与分析以及推动消防技术的进步	研发基本完成,正在测试和转产阶段	减少消防人员人身伤害,提高近火源灭火效率,提高远程协同指挥部部署作战的准确性和效率;拓展市政消防业务领域,促进公司多元化业务发展	拓展公司在消防机器人领域的市场,推动产业链升级与协同发展
2024 消防机器人平台基础	提高公司消防机器人系列产品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	正在研发阶段	能够快速迭代消防机器人系列产品,降低研发成本	打造消防机器人系列平台基础框架和技术,为未来快速迭代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49	559	-1.7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8.89%	47.41%	1.4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35	325	3.08%
硕士	51	58	-12.07%
博士	3	2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28	239	-4.60%
30~40 岁	258	260	-0.77%
40 岁以上	63	60	5.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3,250,458.29	159,639,736.82	-4.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54%	10.15%	2.3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无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7,107,161.74	1,303,256,168.60	-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008,891.10	1,199,897,426.22	-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8,270.64	103,358,742.38	-2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4,242,544.26	3,562,691,963.21	-16.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1,249,465.34	3,572,712,997.74	-1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3,078.92	-10,021,034.53	22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49,392.09	70,195,077.22	6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49,392.09	-70,195,077.22	-67.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16,544.67	23,571,132.57	-202.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8,270.64 元，同比下降 22.50%，主要系本年度收到客户回款有所减少所致。

(2) 公司 202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3,078.92 元，同比增长 229.66%，主要系本年度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 公司 202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7,749,392.09 元，同比下降 67.75%，主要系本年度派发现金红利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760,314.78	12.60%	主要系本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产生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4,966,989.11	-2.88%	主要系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	是
营业外收入	2,067,575.27	1.20%	主要系本年度变卖废料收入及获得的理赔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468,190.74	0.27%	主要系本年度公司非日常性费用	否
其他收益	28,362,028.31	16.42%	主要系软件退税及其他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130,726,959.70	-75.69%	主要系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98,747,703.66	34.77%	1,221,013,894.89	34.36%	0.41%	
应收账款	1,283,217,684.21	37.22%	1,275,903,189.98	35.91%	1.31%	
合同资产	28,978,183.55	0.84%	32,222,821.24	0.91%	-0.07%	
存货	236,502,818.24	6.86%	349,357,812.74	9.83%	-2.97%	主要系本年度项目验收确认收入对应结转营业成本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6,458,896.43	0.77%	27,354,742.63	0.77%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780,804.96	0.60%	20,665,659.97	0.58%	0.02%	
固定资产	173,009,383.07	5.02%	178,854,609.25	5.03%	-0.01%	
在建工程	112,243,177.43	3.26%	99,787,652.23	2.81%	0.45%	
使用权资产	22,225,247.01	0.64%	35,530,589.17	1.00%	-0.36%	主要系本年度内房屋租赁剩余使用年限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36,901,287.12	3.97%	183,005,566.64	5.15%	-1.18%	主要系本年度部分项目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确认收入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13,548,445.47	0.39%	28,309,411.78	0.80%	-0.41%	主要系本年度内房屋租赁剩余使用年限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27,580,703.65	0.80%	17,686,490.00	0.50%	0.30%	主要系本年度收到客户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3,716,544.21	0.98%	18,144,555.14	0.51%	0.47%	主要系本年度因项目备货预付采购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590,122.45	0.51%	18,642,277.57	0.52%	-0.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500,000.00	2.77%	45,500,000.00	1.28%	1.49%	主要系本年度参股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65,500,000.00	1.84%	-1.84%	主要系本年度从参投的合伙企业退伙、参投的合伙企业清算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239,743.09	2.30%	61,331,318.83	1.73%	0.57%	主要系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62,073.91	1.45%	43,182,579.56	1.22%	0.23%	
应付票据	121,738,725.34	3.53%	213,393,766.06	6.01%	-2.48%	主要系本年度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441,518,006.13	12.81%	507,811,335.41	14.29%	-1.48%	
应付职工薪酬	47,406,128.28	1.38%	48,688,899.21	1.37%	0.01%	
应交税费	179,660,311.55	5.21%	169,383,511.04	4.77%	0.44%	
其他应付款	45,944,693.60	1.33%	42,626,110.87	1.20%	0.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27,823.67	1.28%	13,012,455.32	0.37%	0.91%	主要系本年度内将质保期在一年以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重分类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16,255,272.04	0.47%	48,020,457.48	1.35%	-0.88%	主要系本年度内将质保期在一年以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重分类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2,887,000,000.00	2,887,000,00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500,000.00				50,000,000.00			95,500,000.00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500,000.00				0.00	65,500,000.00		0.00
上述合计	111,000,000.00	0.00	0.00	0.00	2,937,000,000.00	2,952,500,000.00	0.00	95,5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619,584.69	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诉讼冻结资金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00,000.00	245,030,100.00	-79.5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苏州亿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 ReRAM 的存算一体大算力 AI 芯片的研发、设计	增资	50,000,000.00	3.42%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已完成	--	--	否	2024年04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对苏州亿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合计	--	--	50,000,000.00	--	--	--	--	--	--	--	--	--	--	--

注：公司增资苏州亿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后，该公司有开展新的融资。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持有该公司 3.35% 的股权。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05 月 25 日	116,172.36	103,676.00	3,348.48	73,748.96	71.13%	0	0	0.00%	29,927.0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以及用于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0
合计	--	--	116,172.36	103,676.00	3,348.48	73,748.96	71.13%	0	0	0.00%	29,927.0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63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156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81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61,723,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4,963,6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6,76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37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737,489,662.67 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67,119,409.18 元，其中：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收益 47,151,952.26 元，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为 20,697,119.59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299,270,337.33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05月25日	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71,129.00	71,129.00	1,572.84	48,513.65	68.21%	2025年06月30日	--	--	不适用	否
	2020年05月25日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157.00	20,157.00	1,720.62	15,748.54	78.13%	2025年06月30日	--	--	不适用	否
	2020年05月25日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12,390.00	12,390.00	55.02	9,486.77	76.57%	2025年06月30日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3,676	103,676	3,348.48	73,748.96	--	--	--	--	--	--
合计				--	103,676	103,676	3,348.48	73,748.96	--	--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一) 项目进度情况说明</p> <p>1. 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由深圳、武汉两个基地联合建设，项目计划选址于深圳市福田区以及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其中，深圳市福田区场所拟通过购置取得，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场所在公司自有土地开展建设。由于公司在深圳暂未购置到适合项目实施的房产，同时受客观环境和武汉当地审批流程影响，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场所建设项目报建审批进度缓慢，导致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鉴于以上原因，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2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p> <p>2. 受 2022 年整体客观环境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误，导致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预计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公司三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p> <p>3. 公司取得贝特爾大楼时，存在既有租约，为陆续到期，公司研发中心现办公场所租赁时间较短，若较早提前解除相关租约，公司需支付较大金额的违约金；另，贝特爾大楼附近地铁站延期开通，交通不便，且公司还需要对贝特爾大楼进行升级改造，设计、施工需一定工期。此外，公司严格把控项目建设质量，对部分建筑设计进行完善，“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度有所延缓，基于以上原因，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公司三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p> <p>(二)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情况说明</p> <p>1. 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口岸领域的研发实力、交付能力，满足客户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需求，强化公司在口岸智慧化领域的服务广度和深度，其项目成果体现在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品质。由于公司智慧口岸业务主要以整体解决方案的模式向客户提供，整体项目的交付涉及多项产品与技术，在实际经营过程中，难以就各项技术或产品对客户合同进行独立区分，本募投项目的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等无法直接精确独立核算。</p> <p>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系公司持续研发及创新的项目，通过逐步扩充研发队伍、改善研发环境，提升研发能力，以持续保障公司技术的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助力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p>3.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致力于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网络，提升公司营销和技术支持水平，增强客户服务黏性，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	不适用													

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收购资产的议案》，为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在综合考虑了资金预算、物业面积、区域需求、深圳市商业地产的市场行情等多项因素以及实地考察后，公司将“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场地的取得方式由“通过购置取得”变更为收购深圳市贝特尔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尔”）100%股权，将贝特尔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的贝特尔大楼作为上述两个募投项目位于深圳的实施场地，变更后，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在深圳的实施地点将由深圳市福田区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收购贝特尔 100% 股权的交易价款总金额为 21,803.01 万元，其中使用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用于场地购置的募集资金合计 17,506.99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4,296.02 万元。根据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场地面积需求占比分摊，本次交易对价中，使用“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用于场地购置的募集资金 14,323.90 万元，使用“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中用于场地购置的募集资金 3,183.09 万元。本次变更实施方式涉及的募集资金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5.07%。上述有关募投项目的调整，只是募投项目场地购置方式和实施地点的变更，不涉及募投项目其他建设内容、资金使用安排的变更。上述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27 日、2023 年 1 月 12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087、2022-088、2022-089、2023-006 号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234.8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234.81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738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结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总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 3,5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调至场地投入费用，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中 5,5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调至建筑工程费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3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019、2024-020、2024-028 号公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盛视	子公司	软件开发	6,500.00	13,099.47	2,664.20	10,880.93	-35.00	-35.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盛视智慧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不构成重大影响
盛视区域总部（沙特）	新设	不构成重大影响
海南盛星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伙	不构成重大影响
广东恒元创智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算	不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从合伙企业退伙的议案》，公司结合实际发展需要，对对外投资的产业结构做出调整，决定从海南盛星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星通”）退伙，公司对盛星通的初始投资为 4,800 万元，退伙后公司可从盛星通收回资金 51,466,666.67 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041 号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上述款项，本次退伙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2.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投的产业投资基金进行清算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各合伙人的利益，经广东恒元创智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元创”）各合伙人协商一致，决定对恒元创进行清算，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9 月 3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090 号公告。公司对恒元创的初始投资为 1,750 万元，根据清算方案，本次清算可从恒元创收回资金 17,866,824.96 元，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上述款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恒元创的工商注销手续正在推进中。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综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大研发投入、扩大营销网络，继续巩固在智慧口岸领域的领先地位、竞争优势，大力拓展智能交通、智慧机场及其他人工智能应用领域，并逐步开拓海外市场，致力成为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AI+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商和智能产品提供商。

（二）2025 年公司经营计划

1.持续跟进海外重点区域市场，提升海外业务规模

经过前期的市场积累，公司在海外市场，特别是中东、非洲、东南亚等重点区域市场的影响力逐步提升，并在交通、口岸和港口领域收获了标杆项目订单，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展望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深耕海外重点区域市场，同时通过多渠道探索新的增长机会。公司将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聚焦交通、口岸等优势领域，与更多本地合作伙伴建立战略联盟，共同开拓市场，为全球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升海外业务规模。

2.紧密跟踪市场需求，推动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根据九部门《关于智慧口岸建设的指导意见》和各地智慧口岸发展规划目标，各地智慧口岸建设新阶段的市场需求也将逐步释放，公司将紧密跟踪各地项目需求，特别是以上海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新疆自贸试验区、内蒙古自治区、粤港澳大湾区等为代表的各地口岸经济的建设需求，以及智能终端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国产化替代需求，推进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进一步夯实公司的领先地位。

3.继续跟踪口岸外延领域市场需求，推动其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北京中关村综合保税区海关信息化建设等海关特殊监管区示范项目的交付验收为公司口岸外延业务的市场拓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将持续跟进综合保税区、保税港区、跨境工业区等口岸外延领域业务需求；同时，跟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市场需求，推动口岸外延领域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4.持续优化大模型研发体系，赋能更多应用场景

公司盛算大模型技术底座的推出，推动了公司产品和方案的进一步智能化升级，公司将持续优化大模型的轻量化与边缘端部署能力，完善“1+N+X”的大模型研发体系，基于盛算大模型技术底座，为口岸、交通、园区等更多场景提供 AI 赋能，为客户提供更高效、更安全、更低成本的智能解决方案，为建设智慧社会贡献盛视力量。

5.围绕人工智能行业，优化产业战略布局

人工智能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作为人工智能智慧口岸应用领域领先企业，公司在继续巩固智慧口岸领先地位，持续推进“AI+行业”应用，推动主营业务发展的同时，将秉持协同主业、稳健推进、风险可控的原则，推进外延式发展战略，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重点布局 AI 大模型、AI 智能体、AI 芯片、具身智能机器人、AI 算力等领域，以充分抓住人工智能行业发展机遇，完善产业战略布局。

6.完善制度体系，加强人力资源建设，提升团队水平

公司将持续推进管理变革，优化组织及流程梳理，构建高效、实用的流程体系，提升公司的精益管理能力，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大力引进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知识、能力和思维的高端技术和管理人才，打造一支具备国际视野和专业能力的团队，为全球化布局提供人才保障。公司现已推出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多项激励措施，公司也将持续完善核心人员的长效激励，提高核心队伍的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为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实现长期战略目标提供保障。

（三）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产品及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有个性化需求强、产品和方案复杂度高、技术含量高等特点，对技术研发的要求较高。公司持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给利润增长带来一定压力，且公司加大推进“AI+行业”应用，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时机掌握不准确，技术转化速度减缓、或研发方向偏离客户需求，将存在产品不能形成技术优势、不能转化为经济效益的风险。同时，如果行业内新技术出现，或者更低成本的替代产品进入市场，而公司未能及时进行技术跟进、产品转型或推出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公司将面临技术、产品被替代的风险。

公司将加大对新技术研究的广度和深度，对有利于公司发展和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持续跟踪研究，以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具有竞争力的产品。

2.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为口岸主管部门、边检、海关（含原检验检疫）、机场集团等部门和企业提供智能查验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在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受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等因素及市场、政策环境、项目交付基础条件变化等不可预计或非公司可控因素影响，存在项目交付进度等不能按照计划约定执行的情况（非公司原因，不构成合同违约），进而导致公司收入确认受到影响。

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配合客户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就问题达成一致解决意见，全力推动项目的顺利交付。

3.成长性风险

人工智能及其具体应用领域智慧口岸、智能交通、智慧机场等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作为智慧口岸应用领域领先企业，凭借业已形成的技术研发水平、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品牌影响力等竞争优势，近几年取得了快速发展。但公司业务受政策市场环境、竞争状态、技术研发、公共卫生安全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业务拓展和毛利率等造成影响，公司将存在难以保持业绩增长或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综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大研发投入、扩大营销网络，逐步拓展海外市场，继续巩固在智慧口岸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并拓展其他人工智能应用领域，努力实现良好业绩，同时通过资本市场平台，稳步推进与公司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的标的项目的投资并购，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4.应收款项计提减值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同时受结算周期影响，部分项目回款延后，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保持相对较高的水平。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收回款项，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从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政府单位、国有企业等，信用度高，回款风险较小。公司将完善项目回款管理制度，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以降低发生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减少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后续收回应收款项后，可冲回前期计提的减值，增加当期利润。

5.宏观经济环境风险

目前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给全球经济发展带来了很大不确定性的影响。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市场需求变化等，会对所处行业的景气程度、公司海外业务拓展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持续跟踪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并准备应对方案，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保持与客户的有效沟通，灵活应对外部环境变动下可能潜在的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4月15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https://eseb.cn/1dvsrQvQkh2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内容详见《2024年4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1)	巨潮资讯网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2024年12月12日	“全景路演”网站 (https://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参与“沟通促信任，质量增信心，助力传递上市公司价值”——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内容详见《2024年12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2)	巨潮资讯网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员工购房专项基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借款规则和风控措施等内容。同时，公司不断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学习，督促其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培训，并认真学习监管机构下发的各项文件，持续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运作和“敬畏市场、敬畏法治、敬畏专业、敬畏风险”的意识及履职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质询权、表决权等合法权益，并聘请律师进行见证。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对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制度修订、对外投资及投资清算、对外担保、股权激励等事项进行审议。全体董事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在职权范围内科学审慎地对公司经营事项进行决策。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其财务、行业、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为公司财务管理、发展战略制定和重大事项决策建言献策，不定期走访公司，独立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对重大事项作出决策提供支持。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全体监事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等，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对有关事项发表意见，对公司财务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在强化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方面有效发挥职能，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加强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交易。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在官网、微信公众号和视频号等渠道以非正式公告方式发布的信息，均经过相关部门和董事会秘书审查，防止发布无事实依据、不完整、不准确或与依法披露的信息相冲突的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不存在补充、更正情形。

（五）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实施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1.67%，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并披露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规划与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此外，公司建立了以董事会办公室为窗口，以股东大会、互动易、业绩说明会、路演、现场调研、电话及邮件咨询等为交流方式的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指派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专线、回复互动易和邮件提问。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合规、公平、及时、诚实守信的原则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未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违规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六）关于公司与相关利益者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夯实主营业务，为股东创造价值；以“让现在的客户省心、让未来的客户放心、让长期的客户安心”的企业理念服务客户，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增强客户粘性，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坚持诚信立企，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与供应商共建良性合作生态；组织多场员工培训活动，帮助员工提升专业技能，为员工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并积极为员工争取深圳市政策内的人才房，不断完善员工福利；持续保持较高比例的研发投入，不断研究新技术，更新和升级产品，为守护国门安全贡献力量；合法合规经营，依法纳税，参与慈善活动，注重经济效益的同时兼顾社会效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完整的从事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完全独立运行。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公司对下属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人事及薪酬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依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行。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设立了与经营业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销售、研发、采购、生产和服务体系，独立自主开展业务，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30%	2024 年 05 月 07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瞿磊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162,200,000	0	0	0	162,200,000	
蒋冰	男	47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80,100	0	0	0	80,100	
			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黄鑫	男	45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28,100	0	0	0	28,1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胡刚	男	42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28,100	0	0	0	28,1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曹玮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6 月 15 日	2025 年 06 月 14 日	0	0	0	0	0	

					日	日							
张雪莲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6月15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0	0	0	0	0	0	
黄新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6月15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0	0	0	0	0	0	
刘建波	男	3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 06月15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0	0	0	0	0	0	
杨纲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2年 06月15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0	0	0	0	0	0	
林秀兰	女	33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3年 06月09 日	2025年 03月07 日	0	0	0	0	0	0	
赖时伍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 06月16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79,500	0	0	0	0	79,500	
龚涛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 06月16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32,100	0	0	0	0	32,100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 05月21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苗应亮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 02月18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28,100	0	0	0	0	28,100	
秦操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 02月18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75,400	0	0	0	0	75,40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年 06月16 日	2025年 06月14 日							
合计	--	--	--	--	--	--	162,551,400	0	0	0	0	162,551,4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①瞿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2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合肥动力机械总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深圳东华视频设备厂产品研发部主任、副总工程师。1997年创立深圳市盛视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并一直担任公司重要经营管理者，现任公司董事长。

②蒋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8月生，本科学历。曾任重庆轴承工业公司技术员、组长，成都东升木地板公司班长、质检。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③黄鑫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电子科技大学机电一体化工程应用研究所工程部经理。2007年加入公司，历任项目发展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④胡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3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2004年加入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软件研发部经理、研发总监兼营销支持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⑤曹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9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曾任深圳银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经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广东品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并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普洱澜沧古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亚太鹏盛税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⑥张雪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额垦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元正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公司部主任、高级合伙人、党支部副书记，北京德和衡（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企业重组与破产业务中心执行总监，现任北京浩天（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并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副秘书长，深圳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理事、职业培训委员会主任，深圳市律师协会企业破产和解与重整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破产管理人协会重整专业委员会委员，遵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⑦黄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石化集团长岭炼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下属长炼培训中心（后并入湖南石油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曾兼任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外聘教师；现任深圳职业技术大学教师，并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项目评审专家、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项目评审专家、鲲鹏（南山）创新人才基地授课专家、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评审专家。

（2）监事会成员

①刘建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月生，中专学历。曾任深圳市高登工艺制品有限公司网络管理员。2008年加入公司，历任技术员、生产部副经理、质量控制部副经理、集成服务部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交付服务部计划员。

②杨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8月生，中专学历。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调试测试员。201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计划员。

③林秀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5月生，大专学历。曾任深圳市康铭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员、深圳中纺滤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员，2018年加入公司，报告期内任公司监事、采购专员，已于2025年3月7日离任。

（3）高级管理人员

①蒋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详见“2、任职情况（1）董事会成员”。

②黄鑫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2、任职情况（1）董事会成员”。

③胡刚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2、任职情况（1）董事会成员”。

④赖时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项目主管、部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⑤龚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7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计、深圳合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加入公司，历任会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航天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⑥苗应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年加入公司，历任硬件研发工程师、硬件研发部经理、湖北分公司总经理、研发中心（武汉）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⑦秦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第二十届新财富金牌董秘。曾任深圳市星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行政专员、行政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赖时伍	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9月02日		否
苗应亮	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1月25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龚涛	航天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24日		否
曹玮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8年08月01日		是
曹玮	普洱澜沧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3月20日		是
曹玮	广东品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2024年07月31日	是
曹玮	亚太鹏盛税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21日		是
张雪莲	北京浩天（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	2022年02月01日		是
张雪莲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4月25日		是
黄新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教师	2009年07月03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领取薪酬，其职务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确定。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另行领取董事、监事津贴。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周期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瞿磊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95.18	否
蒋冰	男	4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6.40	否
黄鑫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2.78	否
胡刚	男	4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3.00	否
曹玮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7.20	否
张雪莲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7.20	否
黄新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7.20	否
赖时伍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97.94	否
龚涛	女	49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92.00	否
苗应亮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79.85	否
秦操	女	4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0.20	否
刘建波	男	3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7.47	否
杨纲	男	42	监事	现任	17.59	否
林秀兰	女	33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9.73	否
合计	--	--	--	--	773.7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04月11日	2024年04月1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04月29日	2024年04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07月05日	2024年07月0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07月22日	2024年07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08月30日	2024年08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09月02日	2024年09月0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10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01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1)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瞿磊	8	8	0	0	0	否	1
蒋冰	8	5	3	0	0	否	1
黄鑫	8	5	3	0	0	否	1
胡刚	8	8	0	0	0	否	1
曹玮	8	5	3	0	0	否	1
张雪莲	8	5	3	0	0	否	1
黄新	8	5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在职权范围内科学审慎地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分析决策，有序推进董事会各项工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独立董事不定期走访公司，详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等，充分利用其行业、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发展、财务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认真听取董事的建议，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充分发挥了董事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等方面的领导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曹玮、张雪莲、瞿磊	6	2024年02月19日	审议以下议案： 1.《2023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2.《2023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安排合理，审计结论客观。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024年03月	审议以下议案：	提议续聘天健会		

			29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员工购房专项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4. 《2024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15. 《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计划》 	<p>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加强对募投项目进度的监督，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建议公司加大回款催收力度。</p>	<p>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p>	
			2024 年 04 月 18 日	<p>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p>	无		
			2024 年 08 月 19 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p>建议公司继续加强回款工作；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p>		

				<p>5.《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p> <p>6.《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计划》</p>			
			2024 年 10 月 18 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2.《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3.《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p> <p>4.《2024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p>	建议公司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逐步改善回款情况。		
			2024 年 12 月 23 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计划》</p> <p>2.《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p>	公司审计部要根据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按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新、曹玮、蒋冰	3	2024 年 03 月 29 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4.《2023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p>	公司董事及高管的考核激励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规定；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	
			2024 年 07 月 01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已届满，公司层面和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		
			2024 年 12 月 23 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核查<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本次推出股权激励方案一方面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发挥激励作用，调动激励对象积极性，另一方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以及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实现公司阶段性发展目标和中长期战略规划。		

战略委员会	瞿磊、黄新、胡刚	4	2024年03月29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2.《2023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p>	<p>股东回报规划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p>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
			2024年04月26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关于对苏州亿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2.《关于从合伙企业退伙的议案》</p>	<p>同意投资亿铸科技并与其开展深入探讨与合作，抓住人工智能行业发展机遇，完善公司产业战略布局；建议及时跟进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减少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p>	
			2024年07月19日	<p>审议以下议案：</p> <p>1.《关于在沙特阿拉伯投资设立区域总部的议案》</p> <p>2.《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在沙特设立区域总部能顺应当地政府要求，为公司在当地推进业务、争取政府机构项目创造竞争优势；建议借助中介机构力量，了解和熟悉海外政策法规，确保公司合法合规运营。</p>	
			2024年08月30日	<p>审议《关于参投的产业投资基金进行清算的议案》</p>	<p>本次清算退出有利于公司回笼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议公司后续在开展对外投资时，对投资项目的风险和收益进行充分评估和审慎考虑，在确保投资本金安全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p>	
提名委员会	张雪莲、曹玮、黄鑫	1	2024年03月29日	<p>审议《2023年度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p>	无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5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2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
销售人员	141
技术人员	862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53
合计	1,1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硕士研究生	76
本科	526
大专	388
大专以下	133
合计	1,123

2、薪酬政策

为建立合理的薪酬回报机制，促进员工与公司长期共同发展，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薪酬分配遵循效益优先、职能定薪、绩能取酬、岗变薪变的原则，薪酬结构由基本薪资和绩效薪资组成。公司按照现行的《绩效管理制度》，基于合理、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员工的工作范围、主要职责及完成情况对员工进行考核，绩效薪资与考核结果挂钩，以发挥激励作用，激发员工积极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营业总成本的职工薪酬总额为 22,201.96 万元，占营业总成本 23.00%，公司净利润对职工薪酬总额的变化较为敏感。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共计 549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48.89%，较上年同期下降 1.79%，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人员薪酬占公司薪酬总额的 55.30%，较上年同期增长 6.42%。

3、培训计划

2024 年，公司秉持系统性、制度化、主动性、多样化、效益性原则，推进员工培训。培训项目主要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题培训及在岗提升培训等系列培训活动，培训内容包括知识培训、技能培训和素质培训。

(1) 新员工入职培训

2024 年，公司组织开展了 4 期新员工培训，有效覆盖新员工 143 人，入职培训考试一次性通过率为 93.60%，学员对培训安排的整体满意度平均达 96.59%。

(2) 专题培训

2024 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开展营销人员专题培训，培训覆盖 41 名销售人员；开展《设备交付可能出现的法律风险及法律建议》专题培训，覆盖交付中心、采购与成本控制部、售后服务中心、法务与综合部、生产中心、中试部等多个部门共计 126 人，进一步提升员工职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3) 在岗提升培训

2024 年，公司各部门根据工作需要，组织开展部门内部及跨部门在职提升培训 96 场，包括公司业务介绍、海关业务培训、知识产权制度、网络安全意识宣讲、常用工具操作分享等各种培训活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股东回报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并披露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61,307,38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4,874,551.4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4,874,551.48
可分配利润（元）	969,605,335.0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1,307,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4,874,551.4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p> <p>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出现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分配比例。</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2021 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1 年激励计划披露后，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且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148 人；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562.37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449.90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112.475 万股；授予价格为 16.035 元/股。

公司以 2021 年 6 月 2 日为首次授予日，按照 16.035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9.90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此外，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为预留授予日，按照 16.035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0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2.475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

鉴于 2021 年激励计划 6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022 年，公司对上述 7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20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为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42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3.71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为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01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7825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2 月 6 日。

鉴于 2021 年激励计划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此外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2023 年，公司对上述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97.4712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

鉴于 2021 年激励计划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5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024 年，公司对上述 7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535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为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38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2.215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为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90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4.1863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2 月 21 日。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索引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审议及相关程序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1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28、2021-029	2021-5-17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公司 OA 内部公示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37	2021-5-29
3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公司自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38、2021-039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40、2021-041、2021-042、2021-043	2021-6-3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5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47	2021-6-25
6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1-084、2021-085、2021-086	2021-12-28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7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02	2022-1-20
8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29、2022-030、2022-034	2022-5-28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2-041	2022-6-1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2-045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2-067	2022-9-1
9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2-047、2022-048、2022-049	2022-6-30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2-050	2022-7-5
10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09、2023-010、2023-011	2023-1-30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3	2023-2-2
11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22、2023-023、2023-033	2023-4-14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0	2023-5-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1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3-063	2023-8-16
12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19、2024-020、2024-030	2024-4-1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6	2024-5-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7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75	2024-8-7
13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58、2024-059、2024-060	2024-7-6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61	2024-7-11
14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1-22

的公告	会议	公告编号：2025-009、2025-010、2025-011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5-020	2025-2-20

(2)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等议案，并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披露了相关公告。2024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4 年激励计划披露后，9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拟首次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4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拟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294 人，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660.087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528.07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132.0175 万股。

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 2024 年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5 年 1 月 22 日，首次授予日确定后，在资金缴纳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拟首次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0.50 万股，因此，公司以 2025 年 1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按照 11.84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9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27.57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6 日。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索引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审议及相关程序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1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2	2025-1-2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公司 OA 内部公示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5-006	2025-1-15
3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公司自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5-007、2025-008	2025-1-2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5-013、2025-014、2025-015、2025-016	2025-1-24
	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5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5-022	2025-2-25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蒋冰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70,000	70,000	0		0
黄鑫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28,000	28,000	0		0
胡刚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28,000	28,000	0		0
赖时伍	副总经理	0	0	0	0		0		52,500	42,000	0		10,500
龚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28,000	28,000	0		0
苗应亮	副总经理	0	0	0	0		0		28,000	28,000	0		0
秦操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49,000	35,000	0		14,000
合计	--	0	0	0	0	--	0	--	283,500	259,000	0	--	24,500
备注(如有)	<p>1.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初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为其获授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除限售部分。</p> <p>2.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解除限售 259,000 股，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p> <p>3.截至报告期末，高级管理人员赖时伍、秦操在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 35% 部分仍处于限售中。</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资和绩效薪资组成，其中基本薪资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职责、重要性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资根据公司业绩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薪酬的发放周期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确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上一年度考核结果进行审查并提出下一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此外，公司将高级管理人员纳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将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和公司利益捆绑，进一步完善了激励机制。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 2024 年确认与股权激励相关的费用 518.10 万元，其中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 251.91 万元，占公司当期股权激励费用的 48.62%。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实施，持续推进内部控制评价和风险管理工作，按照相关要求每年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带来重大不利影响；</p> <p>②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③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有效整改，可能造成重大损失；</p> <p>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重大处罚；</p> <p>④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②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无效；</p> <p>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⑤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中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p> <p>③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p> <p>(3) 一般缺陷指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资产错报或者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3% 的利润错报认定为重大错报，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但小于 1% 的资产错报或者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1% 但小于 3% 的利润错报认定为重要错报，对金额小于资产总额 0.5% 的资产错报或者金额小于利润总额 1% 的利润错报认定为一般错报。</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盛视科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流程包括深化设计、软件开发、外购、自制（定制化采购、外协、烧录、组装）、现场安装、调试实施、项目验收等环节，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以“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的深圳市福田区 2024 年“6·30”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向深圳市福田区慈善会捐赠人民币 50,000 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所持股份流通限制、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就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股票发行前的盛视科技的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事宜，特承诺如下：</p> <p>1.盛视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盛视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也不由盛视科技回购该等股份。</p> <p>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自股份承诺锁定期结束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本人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00%。</p> <p>2.本人将按照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盛视科技股票。</p> <p>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本人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0%，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20.00%。本人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其中：</p> <p>①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一；</p> <p>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p> <p>③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p> <p>本人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p>	2020年05月25日	1.流通限制承诺有效期：上市后 36 个月内； 2.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长期有效。	关于所股份流通限制的承诺已履行完毕，将继续履行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盛视科技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盛视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智能人、云智慧	所持股份流通限制、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股东智能人、云智慧就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股票发行前的盛视科技的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事宜，特承诺如下：</p> <p>1.盛视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盛视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也不由盛视科技回购该等股份。</p> <p>2.本企业将按照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盛视科技股票。</p> <p>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50.00%，在限售期满后第二年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 100.00%。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其中：</p> <p>①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p> <p>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p> <p>③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p> <p>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企业在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盛视科技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盛视科技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p>	2020年05月25日	1.流通限制承诺有效期：上市后 36 个月内； 2.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长期有效。	关于所持股流通限制的承诺已履行完毕，将继续履行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瞿磊、蒋冰、黄鑫、胡刚、罗富章、汤敏、陈涛、赖时伍、龚涛、秦操、田磊</p>	<p>所持股份流通限制、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来的损失。</p> <p>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股票发行前的盛视科技的股份锁定事宜，特承诺如下：</p> <p>盛视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自盛视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也不由盛视科技回购该等股份。</p> <p>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p> <p>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自股份承诺锁定期结束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本人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00%。</p> <p>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减持所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上述减持前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盛视科技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盛视科技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020年05月25日</p>	<p>1. 流通限制承诺有效期：上市后 36 个月内； 2.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长期有效。</p>	<p>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的承诺已履行完毕，将继续履行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公司</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为降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完善分红政策等措施，以提高投资者回报。具体如下：</p> <p>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p> <p>（1）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p> <p>（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p> <p>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建设完成，公司业务覆盖能力、项目管理效率、营销服务水平等将有较大提升，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p> <p>2. 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p> <p>（1）公司将保持持续的研发投入，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步伐，应用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以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p> <p>（2）持续重视成本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管理效率。公司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进一步释放规模效应，提升公司利润率水平。</p>	<p>2020年05月2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3.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公司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制订《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p> <p>（二）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公司将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瞿磊、蒋冰、黄鑫、胡刚、黎霞、李胜、郭玉、赖时伍、龚涛、秦操、田磊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20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0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瞿磊、蒋冰、黄鑫、胡刚、黎秋霞、李胜、郭玉、罗富章、汤常敏、陈涛、赖时伍、龚涛、秦操、田磊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瞿磊出具了《关于避免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p> <p>“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盛视科技（含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盛视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于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盛视科技进行同业竞争。</p> <p>3.本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盛视科技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盛视科技，本人承诺采用任何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盛视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p> <p>4.若盛视科技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盛视科技享有优先权，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p> <p>5.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盛视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且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在盛视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盛视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盛视科技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盛视科技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盛视科技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止。”</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智能人、智慧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持股 5.00% 以上的公司股东云智慧和智能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p> <p>“本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盛视科技（含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企业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企业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盛视科技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本承诺书自本承诺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承诺人继续为盛视科技的 5.00% 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盛视科技、盛视科技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瞿磊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人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盛视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3.本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盛视科技利益的行为；</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5.本人依照所适用的上市规则被认定为盛视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会变更、解除本承诺；</p> <p>6.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盛视科技、盛视科技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智能人、云智慧	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企业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盛视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企业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3.本企业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影响谋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盛视科技利益的行为；</p> <p>5.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企业将承担盛视科技、盛视科技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承担搬迁损失的承诺	<p>若盛视科技所租赁的房产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或被依法征收、征用或拆迁的，本人愿意在无需盛视科技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盛视科技因不能继续承租该等房产而搬迁所产生的成本与费用，并对其搬迁期间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足额、全面的经济补偿；若盛视科技因租赁合同被有权部门认定为无效而与出租方产生诉讼、仲裁等纠纷或因租赁合同存在的法律瑕疵而与出租方或其他第三方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的，本人愿意在无需盛视科技支付任何代价的情况下承担盛视科技因该等纠纷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案件受理费等所有成本与费用，以保证盛视科技不因该等租赁合同可能存在的瑕疵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潜在损失。</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的承诺	<p>若应有权部门要求，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方面的问题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该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罚款、损失等，由本人承担并及时缴纳，保证盛视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p>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不进行公开再融资；</p> <p>3.对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停发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p> <p>4.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瞿磊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将依法履行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如果本人未履行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盛视科技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盛视科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承诺事项给盛视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盛视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盛视科技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4.在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智能人、智慧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企业将依法履行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如果未履行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盛视科技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盛视科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果因未履行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盛视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盛视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企业持有的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盛视科技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瞿磊、蒋冰、黄鑫、胡刚、黎秋霞、李胜、郭玉、罗富章、汤常敏、陈涛、赖时伍、龚涛、秦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盛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因为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盛视科技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得的收益支付到盛视科技指定账户；(3)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主动申请停发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4) 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社会公众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在最大限度范围内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p>	2019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操、田磊					
其他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因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视技术”)办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根据《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补充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承诺:</p> <p>1.当外资持股比例大于 20%时,公司将停牌,进行预警并采取增资扩股,《公司章程》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等方式保证中方控股权不发生变化。</p> <p>2.当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存在外籍自然人、外资法人或外方控股法人,及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时,向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及时申报。</p> <p>3.公司上市所披露的信息严格遵守保密管理规定,披露的信息可能会导致其违反国家有关保密管理规定时,按照规定向交易所申请相关信息豁免披露义务,不对外发布涉及国家秘密的任何相关信息。</p>	2020年05月14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31,318,725.47	
销售费用	-31,318,725.47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深圳市盛视智慧技术有限公司、盛视区域总部（沙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联、苏醒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联 4 年，苏醒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为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923.09	否	截至报告期末，处于立案中、已撤诉或已结案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租赁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的新浩e都A座42楼、43楼、45楼作为公司总部及深圳研发中心，租赁位于东莞市茶山镇鞍月路的厂房作为产品中心，以及租赁了其他分公司办公场地等，报告期内，公司上述租金支出合计为1,648.10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6日	18,000	2021年08月24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担保函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期限终止之日（即2023年12月31日）起两年	是	否
深圳市盛视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4日	30,000	2022年11月3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23年03月3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授信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是	否
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4日	18,000	2022年12月30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在2022年12月1日至2024年12月1日期间债务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否	否
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4日	55,000	2023年08月07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8月3日至2024年8月3日期间债务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深圳市盛视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3日	30,000	2024年06月0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2024年6月6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授信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否
香港盛视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3日	90,000	2024年11月05日	78.0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开立见索即付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签署	否	否

司										之日起至该垫款 债权诉讼时效届 满的期间		
			2024年 11月05 日	117.14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自《开立见索即 付保函/备用信用 证申请书》签署 之日起至该垫款 债权诉讼时效届 满的期间	是	否
			2024年 11月21 日	973.62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自《开立见索即 付保函/备用信用 证申请书》签署 之日起至该垫款 债权诉讼时效届 满的期间	否	否
海南智 能人技 术有限 公司	2024年 04月13 日	55,000			一般保 证、连 带责任 保证、 抵押、 质押							
深圳市 贝特尔 机器人 有限公 司	2024年 04月13 日	5,000			一般保 证、连 带责任 保证、 抵押、 质押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B2)								6,168.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3)		1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4,051.7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1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6,168.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8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24,051.7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 资产的比例												10.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4,051.7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0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4,051.7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5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6,700	0	0	0
合计		94,2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30,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05日	2024年07月05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63%	543.71	543.71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10,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08日	2024年05月08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42%	113.54	113.54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3,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0日	2024年01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93%	3.37	3.37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0日	2024年03月27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07%	32.39	32.39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0日	2024年05月15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12%	21.55	21.55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4,7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0日	2024年06月10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42%	66.88	66.88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3月25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50%	50.69	50.69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2日	2024年03月26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70%	16.42	16.42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1月12日	2024年03月26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70%	87.58	87.58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3,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2月21日	2024年05月15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09%	21.36	21.36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2月21日	2024年06月19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11%	20.26	20.26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	自有资金	2024年04月11日	2024年06月26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70%	19.12	19.12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4月11日	2024年06月26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70%	89.95	89.95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4月18日	2024年06月27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50%	23.97	23.97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5月14日	2024年06月27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40%	14.47	14.47	已收回	0	是	是	

支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7月08日	2024年09月09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03%	26.19	26.19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32,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7月10日	2024年09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58%	174.47	174.47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7月17日	2024年09月27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25%	22.19	22.19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3,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8月06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65%	30.47	30.47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8月28日	2024年09月30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20%	7.96	7.96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8月30日	2024年09月30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20%	1.87	1.87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9月12日	2024年09月26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15%	1.65	1.65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募集资金	2024年09月12日	2024年09月26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15%	13.19	13.19	已收回	0	是	是	

龙华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9月18日	2024年09月27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31%	2.85	2.85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08日	2024年12月09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03%	12.77	12.77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10,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08日	2024年12月09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03%	51.47	51.47	已收回	0	是	是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4日	2024年12月13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43%	11.98	11.98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10,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5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64%	50.54	50.54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14,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5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45%	66.82	66.82	已收回	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5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5日	2024年12月30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15%	38.05	38.05	已收回	0	是	是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营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2月24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	赎回时收取	2.25%	11.07	11.07	已收回	0	是	是	

业部							资产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2月24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25%	65.99	65.99	已收回	0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2月30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1.40%	9.93	9.93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3,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22日	2024年12月23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3.03%	15.42	15.42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45%	20.46	20.46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2,500	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29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45%	9.55	9.55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68%	4.40	4.40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44%	4.35	4.35	已收回	0	是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赎回时收取	2.37%	2.27	2.27	已收回	0	是	是	
合计			288,700	--	--	--	--	--	--	1,781.17	1,781.17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和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办理了《公司章程》的备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3 日、2024 年 5 月 8 日、2024 年 8 月 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019、2024-031、2024-046、2024-076 号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596,613	48.27%				-1,342,950	-1,342,950	122,253,663	47.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3,596,613	48.27%				-1,342,950	-1,342,950	122,253,663	47.75%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3,596,613	48.27%				-1,342,950	-1,342,950	122,253,663	47.75%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470,425	51.73%				1,307,600	1,307,600	133,778,025	52.25%
1、人民币普通股	132,470,425	51.73%				1,307,600	1,307,600	133,778,025	52.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6,067,038	100.00%				-35,350	-35,350	256,031,688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和股本结构变动的原因如下：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35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 256,067,038 股减少至 256,031,688 股。

2.根据高管锁定股相关规定，报告期期初高管年度可转让额度更新后，合计 9,825 股从高管锁定股调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3.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届满，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3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1,522,15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其中激励对象中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股份中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224,3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1,297,77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7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350 股限制性股票。

2.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38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1,522,15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限售手续，解除限售的股份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其中 224,3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35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股票的过户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1 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瞿磊	121,650,000			121,650,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
蒋冰	80,000		19,925	60,075	高管锁定股	1.报告期初高管年度可转让额度更新后，10,000 股高管锁定股调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此外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70,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60,0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9,925 股。 2.股份的解锁安排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

赖时伍	60,000		375	59,625	股权激励限售股和高管锁定股	<p>1.报告期初高管年度可转让额度更新后，375 股高管锁定股调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此外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42,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42,000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0 股。</p> <p>2.股份的解锁安排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和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p>
秦操	56,000	550	0	56,550	股权激励限售股和高管锁定股	<p>1.报告期初高管年度可转让额度更新后，55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调整为高管锁定股。</p> <p>2.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35,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35,000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0 股。</p> <p>3.股份的解锁安排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和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p>
龚涛	28,000		3,925	24,075	高管锁定股	<p>1.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28,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24,0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3,925 股。</p> <p>2.股份的解锁安排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p>
黄鑫	28,000		6,925	21,075	高管锁定股	<p>1.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28,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21,0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6,925 股。</p> <p>2.股份的解锁安排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p>
胡刚	28,000		6,925	21,075	高管锁定股	<p>1.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28,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21,0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6,925 股。</p> <p>2.股份的解锁安排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p>
苗应亮	28,000		6,925	21,075	高管锁定股	<p>1.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28,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同时解除限售部分超出高管年度减持额度的 21,075 股按照高管锁定股处理，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为 6,925 股。</p> <p>2.股份的解锁安排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执行。</p>
其他股权激励限售股股东合计	1,638,613	-35,350	1,263,150	340,113	股权激励限售股	<p>1.公司将 7 名离职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35,350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予以回购注销；</p> <p>2.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1,263,15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市流通；</p> <p>3.其余股权激励限售股的解锁安排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执行。</p>

合计	123,596,613	-34,800	1,308,150	122,253,663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35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 256,067,038 股减少至 256,031,688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磊	境内自然人	63.35%	162,200,000	0	121,650,000	40,550,000	质押	5,690,000
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10,601,300	-281,400	0	10,601,300	不适用	0
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	8,477,500	-118,600	0	8,477,5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2%	2,624,062	2,624,058	0	2,624,062	不适用	0
毛文萍	境内自然人	0.34%	859,700	859,700	0	859,700	不适用	0

李汉忠	境内自然人	0.27%	685,100	685,100	0	685,100	不适用	0
卢伟	境内自然人	0.26%	674,700	-150,100	0	674,700	不适用	0
李爱涛	境内自然人	0.25%	638,900	638,900	0	638,900	不适用	0
张捷	境内自然人	0.25%	629,406	-3,700	0	629,406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628,800	465,900	0	628,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瞿磊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瞿磊	40,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50,000					
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0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1,300					
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477,5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624,062	人民币普通股	2,624,062					
毛文萍	8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859,700					
李汉忠	685,1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100					
卢伟	674,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4,700					
李爱涛	6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900					
张捷	629,406	人民币普通股	629,4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2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名单和前 10 名股东名单一致。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瞿磊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股东李汉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5,0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80,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85,100 股。</p> <p>股东卢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9,10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35,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74,700 股。</p> <p>股东李爱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38,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38,900 股。</p> <p>股东张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42,062 股，通过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7,344 股，实际合计持有 629,406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瞿磊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瞿磊先生为公司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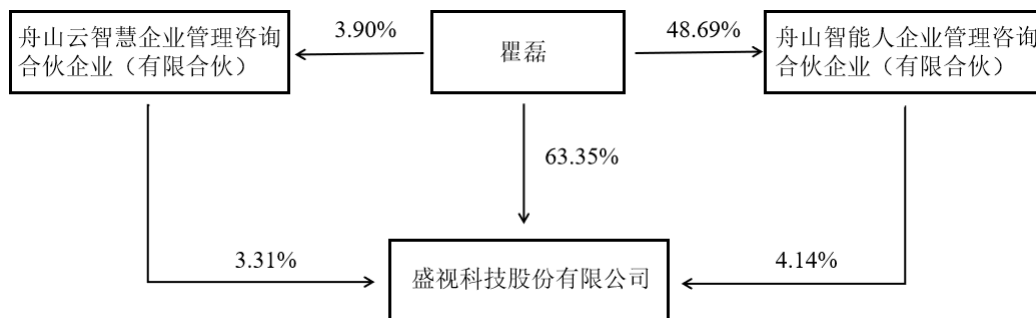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瞿磊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瞿磊先生为公司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5〕3-7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联、苏醒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视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视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盛视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财务报告五（37）和七（61）。

盛视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智慧口岸查验系统解决方案。2024 年度，盛视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22,125,430.55 元，其中智慧口岸查验系统解决方案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30,431,953.6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4.31%。

由于营业收入是盛视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盛视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项目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验收报告、结算报告等；

（5）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及七（5）之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盛视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747,973,788.76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64,756,104.55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83,217,684.21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盛视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盛视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盛视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盛视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盛视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盛视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8,747,703.66	1,221,013,894.89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7,580,703.65	17,686,490.00
应收账款	1,283,217,684.21	1,275,903,189.98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33,716,544.21	18,144,555.14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7,590,122.45	18,642,277.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236,502,818.24	349,357,812.74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28,978,183.55	32,222,821.24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7,871,822.99	6,515,303.53
流动资产合计	2,834,205,582.96	2,939,486,345.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780,804.96	20,665,65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500,000.00	4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65,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458,896.43	27,354,742.63
固定资产	173,009,383.07	178,854,609.25
在建工程	112,243,177.43	99,787,652.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2,225,247.01	35,530,589.17
无形资产	31,558,401.92	32,622,966.2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323,440.01	3,269,67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239,743.09	61,331,31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62,073.91	43,182,579.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501,167.83	613,599,795.27
资产总计	3,447,706,750.79	3,553,086,140.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21,738,725.34	213,393,766.06
应付账款	441,518,006.13	507,811,335.41
预收款项	33,730.14	10,341.60
合同负债	136,901,287.12	183,005,566.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7,406,128.28	48,688,899.21
应交税费	179,660,311.55	169,383,511.04
其他应付款	45,944,693.60	42,626,110.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27,823.67	13,012,455.32
其他流动负债	254,219.02	115,662.92
流动负债合计	1,017,484,924.85	1,178,047,649.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13,548,445.47	28,309,411.78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6,255,272.04	48,020,457.48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03,717.51	76,329,869.26
负债合计	1,047,288,642.36	1,254,377,518.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6,031,688.00	256,067,038.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045,248,838.48	1,040,574,599.14
减：库存股	5,591,340.34	30,244,448.05
其他综合收益	-7,487.92	49,296.81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35,131,075.14	116,928,561.4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969,605,335.07	915,333,57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0,418,108.43	2,298,708,622.03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0,418,108.43	2,298,708,62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47,706,750.79	3,553,086,140.36

法定代表人：瞿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9,975,876.12	1,106,564,27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5,862,778.65	1,256,000.00
应收账款	1,299,099,840.26	1,290,722,418.76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33,500,518.45	18,033,760.47
其他应收款	116,585,585.78	99,130,74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8,980,382.01	353,274,683.22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30,188,782.02	35,604,046.15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18,359.53
流动资产合计	2,804,193,763.29	2,904,604,289.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97,258,802.46	296,743,657.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500,000.00	4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65,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458,896.43	27,354,742.63
固定资产	7,813,184.48	9,342,866.69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2,225,247.01	35,530,589.17
无形资产	656,803.82	810,264.5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323,440.01	3,269,67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25,067.84	59,681,77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78,401.75	42,999,80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0,839,843.80	586,733,370.11
资产总计	3,385,033,607.09	3,491,337,659.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21,525,412.80	212,808,532.04
应付账款	418,995,259.55	485,462,317.71
预收款项	0.00	10,341.60
合同负债	105,472,433.27	161,052,706.95
应付职工薪酬	39,994,982.09	40,767,576.90
应交税费	179,558,716.46	169,248,422.10
其他应付款	41,131,347.28	37,006,416.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27,823.67	13,012,455.32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950,705,975.12	1,119,368,769.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13,548,445.47	28,309,411.78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6,156,614.22	47,927,225.22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05,059.69	76,236,637.00
负债合计	980,411,034.81	1,195,605,406.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6,031,688.00	256,067,038.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045,248,838.48	1,040,574,599.14
减：库存股	5,591,340.34	30,244,448.05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35,131,075.14	116,928,561.40
未分配利润	973,802,311.00	912,406,50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4,622,572.28	2,295,732,25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85,033,607.09	3,491,337,659.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22,125,430.55	1,573,017,083.59
其中：营业收入	1,222,125,430.55	1,573,017,083.59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965,449,688.88	1,274,748,991.77
其中：营业成本	700,647,470.27	988,557,915.98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6,570,546.33	6,455,545.05
销售费用	66,913,346.89	80,657,217.06
管理费用	42,113,360.24	42,824,296.35
研发费用	153,250,458.29	159,639,736.82
财务费用	-4,045,493.14	-3,385,719.49
其中：利息费用	1,413,043.48	3,255,795.02
利息收入	5,509,165.42	7,352,426.38
加：其他收益	28,362,028.31	22,509,325.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60,314.78	24,679,64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144.99	1,806,92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726,959.70	-131,434,909.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66,989.11	-1,383,32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5.89	716,640.30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106,261.84	213,355,470.64
加：营业外收入	2,067,575.27	352,187.28
减：营业外支出	468,190.74	699,576.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705,646.37	213,008,081.62
减：所得税费用	-2,195,442.91	14,778,002.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901,089.28	198,230,079.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901,089.28	198,230,079.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901,089.28	198,230,079.17
2.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784.73	-1,234.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784.73	-1,234.7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784.73	-1,234.7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784.73	-1,234.70
7.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4,844,304.55	198,228,84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844,304.55	198,228,844.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9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9	0.77

法定代表人：瞿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95,602,552.76	1,537,368,806.23
减：营业成本	701,270,441.81	988,024,111.57
税金及附加	6,022,901.04	5,875,075.67
销售费用	64,003,972.13	78,135,438.74
管理费用	33,882,394.50	37,728,576.66
研发费用	135,037,161.76	146,033,965.84
财务费用	-3,772,836.83	-2,764,692.47
其中：利息费用	1,413,043.48	3,255,795.02
利息收入	5,106,969.22	4,274,987.61
加：其他收益	26,207,877.36	21,849,200.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46,939.69	23,563,795.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144.99	1,806,92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203,926.18	-126,646,867.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49,154.72	-1,267,416.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5.89	716,640.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362,380.39	202,551,681.46
加：营业外收入	2,051,448.62	322,427.51
减：营业外支出	430,573.74	699,576.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983,255.27	202,174,532.64
减：所得税费用	-3,041,882.08	12,040,709.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025,137.35	190,133,823.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025,137.35	190,133,823.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025,137.35	190,133,823.3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00	0.0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00	0.000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8,169,991.94	1,249,587,029.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679,129.38	24,244,247.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58,040.42	29,424,89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7,107,161.74	1,303,256,168.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9,630,763.90	799,588,543.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305,810.78	205,412,43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381,068.91	81,255,88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91,247.51	113,640,56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008,891.10	1,199,897,42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8,270.64	103,358,74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2,500,000.00	3,539,813,242.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05,609.13	22,872,725.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35.13	5,995.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4,242,544.26	3,562,691,963.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49,465.34	213,102,997.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37,000,000.00	3,359,6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1,249,465.34	3,572,712,997.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3,078.92	-10,021,03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26,815.20	25,804,1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22,576.89	44,390,90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49,392.09	70,195,07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49,392.09	-70,195,07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1,497.86	428,50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16,544.67	23,571,132.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0,244,663.64	1,196,673,53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128,118.97	1,220,244,663.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9,812,375.97	1,177,922,387.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65,076.77	23,211,14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78,248.80	82,178,1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0,955,701.54	1,283,311,724.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2,940,999.18	794,336,31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956,353.00	167,613,74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864,813.04	73,252,28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57,647.92	204,456,75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9,919,813.14	1,239,659,10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35,888.40	43,652,622.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5,500,000.00	3,356,6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31,794.70	21,756,87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35.13	5,995.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5,552,829.83	3,378,372,868.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76,584.02	4,229,576.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80,400,000.00	3,394,640,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7,676,584.02	3,398,869,67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76,245.81	-20,496,80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26,815.20	25,804,1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22,576.89	44,390,90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49,392.09	70,195,07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49,392.09	-70,195,07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8,034.75	380,639.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129,223.13	-46,658,62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5,795,042.75	1,152,453,665.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665,819.62	1,105,795,042.7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256,067,038. 00	0.0 0	0.0 0	0.0 0	1,040,574,599.1 4	30,244,448.0 5	49,296.8 1	0.0 0	116,928,561.4 0	0.0 0	915,333,574.7 3		2,298,708,622.0 3	2,298,708,622.0 3	
加：会计 政策变更	0.0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0.0 0	0.00	0.0 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 更正	0.0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0.0 0	0.00	0.0 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0.0 0	0.00	0.0 0	0.00		0.00	0.00	
二、本年 期初余额	256,067,038. 00	0.0 0	0.0 0	0.0 0	1,040,574,599.1 4	30,244,448.0 5	49,296.8 1	0.0 0	116,928,561.4 0	0.0 0	915,333,574.7 3		2,298,708,622.0 3	2,298,708,622.0 3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35,350.00	0.0 0	0.0 0	0.0 0	4,674,239.34	- 24,653,107.7 1	- 56,784.7 3	0.0 0	18,202,513.74	0.0 0	54,271,760.34		101,709,486.40	101,709,486.40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0.0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 56,784.7 3	0.0 0	0.00	0.0 0	174,901,089.2 8		174,844,304.55	174,844,304.55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0.00	0.0 0	0.0 0	0.0 0	5,180,981.59	- 23,342,170.2 6	0.00	0.0 0	0.00	0.0 0	0.00		28,523,151.85	28,523,151.85	
1. 所有 者投入的	0.0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0.0 0	0.00	0.0 0	0.00		0.00	0.00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5,180,981.59	-23,342,17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8,523,151.85	28,523,151.85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768,845.20	0.00	0.00	18,202,513.74	0.00	-120,629,328.94	-101,657,970.00	-101,657,9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202,513.74	0.00	-18,202,513.74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768,845.20	0.00	0.00	0.00	0.00	102,426,815.20	-101,657,970.00	-101,657,97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350.00	0.00	0.00	0.00	-506,742.25	-542,09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35,350.00	0.00	0.00	0.00	-506,742.25	-542,09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6,031,688.00	0.00	0.00	0.00	1,045,248,838.48	5,591,340.34	-7,487.92	0.00	135,131,075.14	0.00	969,605,335.07	2,400,418,108.43	2,400,418,108.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41,750.00				1,044,759,884.61	67,483,227.75	50,531.51		97,915,179.06		761,921,052.90		2,095,205,170.33		2,095,205,170.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41,750.00				1,044,759,884.61	67,483,227.75	50,531.51		97,915,179.06		761,921,052.90		2,095,205,170.33		2,095,205,170.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4,712.00				-4,185,285.47	37,238,779.70	-1,234.70		19,013,382.34		153,412,521.83		203,503,451.70		203,503,45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4.70				198,230,079.17		198,228,844.47		198,228,844.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912,095.85	-5,777,003.88							30,689,099.73		30,689,09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912,095.85	-5,777,003.88						30,689,099.73	30,689,099.7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9,682.50		19,013,382.34	-44,817,557.34			-25,414,492.50	-25,414,49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13,382.34	-19,013,382.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9,682.50			-25,804,175.00			-25,414,492.50	-25,414,492.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74,712.00				-29,097,381.32	-	31,072,093.3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974,712.00				-29,097,381.32	-	31,072,093.3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6,067,038.00				1,040,574,599.14	30,244,448.05	49,296.81	116,928,561.40	915,333,574.73	2,298,708,622.03			2,298,708,622.0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6,067,038.00				1,040,574,599.14	30,244,448.05			116,928,561.40	912,406,502.59		2,295,732,25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067,038.00				1,040,574,599.14	30,244,448.05			116,928,561.40	912,406,502.59		2,295,732,25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50.00				4,674,239.34	-24,653,107.71			18,202,513.74	61,395,808.41		108,890,31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025,137.35		182,025,13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80,981.59	-23,342,170.26						28,523,151.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80,981.59	-						28,523,151.8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68,845.20			18,202,513.74	-		-101,657,9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02,513.74	-18,202,513.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8,845.20				-		-101,657,97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350.00				-506,742.25	-542,092.2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5,350.00				-506,742.25	-542,092.25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6,031,688.00				1,045,248,838.48	5,591,340.34			135,131,075.14	973,802,311.00		2,404,622,572.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41,750.00				1,044,759,884.61	67,483,227.75			97,915,179.06	767,090,236.54		2,100,323,82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41,750.00				1,044,759,884.61	67,483,227.75			97,915,179.06	767,090,236.54		2,100,323,82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4,712.00				-4,185,285.47	-37,238,779.70			19,013,382.34	145,316,266.05		195,408,43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133,823.39		190,133,82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912,095.85	-5,777,003.88						30,689,09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912,095.85	-5,777,003.88						30,689,099.7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9,682.50			19,013,382.34	-44,817,557.34		-25,414,49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13,382.34	-19,013,382.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9,682.50				-25,804,175.00		-25,414,492.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74,712.00				-29,097,381.32	-	31,072,093.3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974,712.00				-29,097,381.32	-	31,072,093.32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6,067,038.00				1,040,574,599.14	30,244,448.05			116,928,561.40	912,406,502.59		2,295,732,253.08

三、公司基本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盛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视有限公司），盛视有限公司系瞿磊等出资组建，于 1997 年 1 月 16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盛视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盛视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2793071563 的营业执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25,603.1688 万元，股份总数 25,603.168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225.3663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377.8025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智能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提供智慧系统解决方案等业务。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主要有：智慧口岸、智慧机场和智能交通领域相关系统及设备，涵盖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部署、维护等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盛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盛视公司）和盛视（澳门）技术一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盛视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5%的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②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③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 不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性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出口退税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②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无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4	5	2.79-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00
软件	10.00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A.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B.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C.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房屋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房屋使用权资产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使用部门、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D.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测试验证费、房屋租赁费、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②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

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系统实施

公司的系统实施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 商品销售

公司销售商品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内销业务中合同约定需要安装调试的，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调试的，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产品外销业务中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在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③ 维护服务

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收入总额、收款条件均有明确约定的维护服务合同，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其他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的服务合同在提供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完成，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④ 研发设计

研发设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研发设计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③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④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31,318,725.47	
销售费用	-31,318,725.47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8.25%、15%、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盛视技术公司	15%
澳门盛视公司	0%
香港盛视公司	8.25%
武汉盛视公司	25%
海南智能人公司	20%
贝特尔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本公司已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和《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由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缴纳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所得税

①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44205560，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有关规定，2024-2026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由于申报该税收优惠政策仍需主管部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因此，上述事项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 计算，次年根据认定结果，将相关的所得税优惠的损益影响，计入当期所得税费用中。

② 盛视技术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4653，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有关规定，2022-2024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③ 澳门对非 A 组纳税人课征的所得补充税收益豁免额为 600,000.00 澳门元，子公司澳门盛视公司 2024 年度收益额未超过豁免额，实际所得补充税税率为 0%。

④ 香港采取利得税两级制，法团业务 200.00 万港币以内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率为 8.25%，其后超过 200.00 万港币的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税率为 16.50%。子公司香港盛视公司 2024 年度应评税利润未超过 200.00 万港币，实际适用利得税率为 8.25%。

⑤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海南智能人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5.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无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196,128,118.97	1,220,244,663.64
其他货币资金	2,619,584.69	769,231.25
合计	1,198,747,703.66	1,221,013,894.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532,292.97	9,102,906.1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诉讼冻结资金，使用受到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25,123.02	17,686,490.00
商业承兑票据	24,255,580.63	0.00
合计	27,580,703.65	17,686,49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8,704,681.58	100.00%	1,123,977.93	3.92%	27,580,703.65	17,686,490.00	100.00%			17,686,49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325,123.02	11.58%			3,325,123.02	17,686,490.00	100.00%			17,686,490.00
商业承兑汇票	25,379,558.56	88.42%	1,123,977.93	4.43%	24,255,580.63					
合计	28,704,681.58	100.00%	1,123,977.93	3.92%	27,580,703.65	17,686,490.00	100.00%			17,686,49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325,123.0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5,379,558.56	1,123,977.93	4.43%
合计	28,704,681.58	1,123,977.9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3,977.93				1,123,977.93
合计		1,123,977.93				1,123,977.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43,278,202.23	777,180,078.90
1至2年	541,668,119.63	290,252,943.01
2至3年	244,232,334.01	221,360,858.26
3年以上	418,795,132.89	322,104,508.45
3至4年	137,430,926.96	213,395,684.17
4至5年	199,619,935.71	73,520,117.32
5年以上	81,744,270.22	35,188,706.96
合计	1,747,973,788.76	1,610,898,388.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6,400.00	0.04%	716,400.00	100.00%		716,400.00	0.04%	716,4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7,257,388.76	99.96%	464,039,704.55	26.56%	1,283,217,684.21	1,610,181,988.62	99.96%	334,278,798.64	20.76%	1,275,903,189.98
其中：										
合计	1,747,973,788.76	100.00%	464,756,104.55	26.59%	1,283,217,684.21	1,610,898,388.62	100.00%	334,995,198.64	20.80%	1,275,903,189.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716,400.00	716,400.00	716,400.00	716,400.00	100.00%	该单位经营困难，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合计	716,400.00	716,400.00	716,400.00	716,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747,257,388.76	464,039,704.55	26.56%
合计	1,747,257,388.76	464,039,704.55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3,278,202.23	27,163,910.11	5.00
1-2年	541,668,119.63	54,166,811.96	10.00
2-3年	244,232,334.01	73,269,700.21	30.00
3-4年	137,430,926.96	68,715,463.49	50.00
4-5年	199,619,935.71	159,695,948.56	80.00
5年以上	81,027,870.22	81,027,870.22	100.00
小计	1,747,257,388.76	464,039,704.55	26.5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6,400.00					716,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278,798.64	129,754,952.09			5,953.82	464,039,704.55
合计	334,995,198.64	129,754,952.09			5,953.82	464,756,104.5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6,729,892.00	4,925,400.00	161,655,292.00	8.81%	16,165,529.20
第二名	159,108,009.37	0.00	159,108,009.37	8.67%	125,315,569.44
第三名	93,834,722.65	11,485,607.21	105,320,329.86	5.74%	8,686,363.50
第四名	92,695,034.08	5,875,754.80	98,570,788.88	5.37%	4,928,539.44
第五名	93,561,614.36	3,463,809.71	97,025,424.07	5.29%	4,851,271.20
合计	595,929,272.46	25,750,571.72	621,679,844.18	33.88%	159,947,272.7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资产	86,935,128.63	7,887,286.58	79,047,842.05	82,546,080.59	9,408,490.84	73,137,589.75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53,852,834.64	3,690,760.73	50,162,073.91	45,934,892.94	2,836,463.38	43,098,429.56
其他	97,279.38	4,863.97	92,415.41	2,298,590.58	114,929.53	2,183,661.05
合计	33,179,573.37	4,201,389.82	28,978,183.55	38,909,778.23	6,686,956.99	32,222,821.2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79,573.37	100.00%	4,201,389.82	12.66%	28,978,183.55	38,909,778.23	100.00%	6,686,956.99	17.19%	32,222,821.24
其中：										
合计	33,179,573.37	100.00%	4,201,389.82	12.66%	28,978,183.55	38,909,778.23	100.00%	6,686,956.99	17.19%	32,222,821.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3,179,573.37	4,201,389.82	12.66%
合计	33,179,573.37	4,201,389.8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632,884.99			
减：期末重分类	854,297.35			
合计	-2,487,182.34			——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523,420.37	-1,632,884.99			1,615.17	7,892,150.55
减：期末重分类	2,836,463.38	854,297.35				3,690,760.73
合计	6,686,956.99	-2,487,182.34			1,615.17	4,201,389.8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7、应收款项融资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590,122.45	18,642,277.57
合计	17,590,122.45	18,642,277.57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050,846.96	20,475,622.26
应收暂付款	1,660,268.49	1,361,717.84
员工备用金及其他	4,440,786.95	2,166,337.80
出口退税款	647,933.31	
合计	22,799,835.71	24,003,677.9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12,020.44	11,812,922.29
1至2年	8,324,221.06	3,927,528.77
2至3年	2,188,542.83	4,385,314.05
3年以上	4,875,051.38	3,877,912.79
3至4年	2,684,411.44	1,482,002.60
4至5年	751,608.62	372,521.89
5年以上	1,439,031.32	2,023,388.30
合计	22,799,835.71	24,003,677.9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99,835.71	100.00%	5,209,713.26	22.85%	17,590,122.45	24,003,677.90	100.00%	5,361,400.33	22.34%	18,642,277.57
其中：										
合计	22,799,835.71	100.00%	5,209,713.26	22.85%	17,590,122.45	24,003,677.90	100.00%	5,361,400.33	22.34%	18,642,277.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出口退税款组合	647,933.31		
账龄组合	22,151,902.40	5,209,713.26	23.52%
合计	22,799,835.71	5,209,71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出口退税款组合	647,933.31		
账龄组合	22,151,902.40	5,209,713.26	23.52
其中：1年以内	6,764,087.13	338,204.36	5.00
1-2年	8,324,221.06	832,422.11	10.00
2-3年	2,188,542.83	656,562.85	30.00
3-4年	2,684,411.44	1,342,205.72	50.00
4-5年	751,608.62	601,286.90	80.00
5年以上	1,439,031.32	1,439,031.32	100.00
小计	22,799,835.71	5,209,713.26	22.8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90,646.12	392,752.88	4,378,001.33	5,361,400.3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16,211.05	416,211.05		
——转入第三阶段		-218,854.28	218,854.28	
本期计提	163,486.04	242,312.46	-557,768.82	-151,970.32
其他变动	283.25			283.2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38,204.36	832,422.11	4,039,086.79	5,209,713.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出口退税款组合及账龄组合划分。出口退税款组合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账龄组合账龄1年以内代表自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 账龄 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 账龄 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 预期信用损失比例根据账龄年限进行调整。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1,400.33	-151,970.32			283.25	5,209,713.26
合计	5,361,400.33	-151,970.32			283.25	5,209,713.2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意向金	6,000,000.00	1-2 年	26.32%	600,000.00
第二名	应收赔偿款	2,400,000.00	1 年以内	10.53%	12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783,948.00	3-4 年	7.82%	891,974.00
第四名	出口退税款	647,933.31	1 年以内	2.84%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50,000.00	5 年以上	2.41%	550,000.00
合计		11,381,881.31		49.92%	2,161,974.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580,722.09	87.73%	14,998,927.96	82.66%
1 至 2 年	1,985,530.58	5.89%	1,996,637.21	11.00%
2 至 3 年	1,092,997.09	3.24%	1,136,854.26	6.27%
3 年以上	1,057,294.45	3.14%	12,135.71	0.07%
合计	33,716,544.21		18,144,555.1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2,008,000.00	35.61
第二名	4,704,381.00	13.95
第三名	1,839,989.52	5.46
第四名	875,810.00	2.60
第五名	869,303.07	2.58
小计	20,297,483.59	60.20

其他说明：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719,625.45		29,719,625.45	34,012,833.59		34,012,833.59
库存商品	57,877,338.35		57,877,338.35	62,286,184.49		62,286,184.49
合同履约成本	158,972,743.67	10,066,889.23	148,905,854.44	257,512,710.98	4,453,916.32	253,058,794.66
合计	246,569,707.47	10,066,889.23	236,502,818.24	353,811,729.06	4,453,916.32	349,357,812.7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4,453,916.32	6,599,874.10		986,901.19		10,066,889.23

合计	4,453,916.32	6,599,874.10		986,901.19		10,066,889.23
----	--------------	--------------	--	------------	--	---------------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合同履约成本	结合停工原因、合同总价及预收款情况、预计开工或验收时间等因素分析可变现净值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以前期间计提了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项目可变现净值上升	以前期间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项目本期已验收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7,842,154.73	6,475,659.6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9,668.26	39,643.93
合计	7,871,822.99	6,515,303.53

14、债权投资

15、其他债权投资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北京纳米维景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圳品市场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宁波时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苏州亿铸	50,000,000.00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00								
合计	95,500,000.00	45,500,000.00							

17、长期应收款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航天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0,665,659.97				115,144.99							20,780,804.96	
小计	20,665,659.97				115,144.99							20,780,804.96	
合计	20,665,659.97				115,144.99							20,780,804.9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500,000.00
合计	0.00	65,500,000.00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983,281.34			31,983,281.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983,281.34			31,983,281.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28,538.71			4,628,538.71
2.本期增加金额	895,846.20			895,846.20
(1) 计提或摊销	895,846.20			895,846.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24,384.91			5,524,384.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458,896.43			26,458,896.43
2.期初账面价值	27,354,742.63			27,354,742.6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3,009,383.07	178,854,609.2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3,009,383.07	178,854,609.2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863,652.53	19,453,256.57	11,348,203.13	2,123,964.88	1,721,371.77	216,510,448.88
2.本期增加金额		2,473,885.09	651,784.60	19,188.89		3,144,858.58
(1) 购置		2,473,885.09	651,784.60	19,188.89		3,144,858.5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6,942.33	245,930.12	8,849.65		471,722.10
(1) 处置或报废		216,942.33	245,930.12	8,849.65		471,722.10
4.期末余额	181,863,652.53	21,710,199.33	11,754,057.61	2,134,304.12	1,721,371.77	219,183,585.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460,709.88	14,384,415.25	7,688,310.58	1,508,561.50	1,613,842.42	37,655,839.63
2.本期增加金额	4,978,991.04	2,424,272.98	1,165,749.58	385,979.25	5,921.64	8,960,914.49
(1) 计提	4,978,991.04	2,424,272.98	1,165,749.58	385,979.25	5,921.64	8,960,914.49
3.本期减少金额		200,511.05	233,633.61	8,407.17		442,551.83
(1) 处置或报废		200,511.05	233,633.61	8,407.17		442,551.83
4.期末余额	17,439,700.92	16,608,177.18	8,620,426.55	1,886,133.58	1,619,764.06	46,174,202.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						

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4,423,951.61	5,102,022.15	3,133,631.06	248,170.54	101,607.71	173,009,383.07
2.期初账面价值	169,402,942.65	5,068,841.32	3,659,892.55	615,403.38	107,529.35	178,854,609.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562,537.9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7,280.83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向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购买企业人才住房 1 套，该房屋只有居住权，无房产证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2,243,177.43	99,787,652.23
合计	112,243,177.43	99,787,652.2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盛视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112,243,177.43		112,243,177.43	99,787,652.23		99,787,652.23
合计	112,243,177.43		112,243,177.43	99,787,652.23		99,787,652.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武汉盛视办公大楼建设项目	136,950,000.00	99,787,652.23	12,455,525.20			112,243,177.43	81.96%	81.96%				募集资金
合计	136,950,000.00	99,787,652.23	12,455,525.20			112,243,177.4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697,770.71	57,697,770.71
2.本期增加金额	254,274.86	254,274.86
(1) 租入	254,274.86	254,274.86

3.本期减少金额	1,782,237.14	1,782,237.14
(1) 处置	1,782,237.14	1,782,237.14
4.期末余额	56,169,808.43	56,169,808.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167,181.54	22,167,181.54
2.本期增加金额	11,876,451.30	11,876,451.30
(1) 计提	11,876,451.30	11,876,451.30
3.本期减少金额	99,071.42	99,071.42
(1) 处置	99,071.42	99,071.42
4.期末余额	33,944,561.42	33,944,561.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225,247.01	22,225,247.01
2.期初账面价值	35,530,589.17	35,530,589.1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444,145.00			1,914,323.59	38,358,468.5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444,145.00			1,914,323.59	38,358,468.5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31,443.30			1,104,059.09	5,735,502.39
2.本期增加金额	911,103.60			153,460.68	1,064,564.28
(1) 计提	911,103.60			153,460.68	1,064,564.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42,546.90			1,257,519.77	6,800,066.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901,598.10			656,803.82	31,558,401.92
2.期初账面价值	31,812,701.70			810,264.50	32,622,966.2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269,677.43	138,613.86	1,084,851.28		2,323,440.01
合计	3,269,677.43	138,613.86	1,084,851.28		2,323,440.01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1,345,641.02	70,703,795.28	344,168,370.49	51,626,095.6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39,761.25	770,964.19	5,231,837.81	784,775.67
可抵扣亏损	96,157.94	24,039.49	3,394,748.85	848,687.21
预计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46,563,503.73	6,984,525.56	48,020,457.48	7,203,068.62
租赁	27,268,037.45	4,090,205.62	41,321,867.10	6,198,280.06
合计	550,413,101.39	82,573,530.14	442,137,281.73	66,660,907.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2,225,247.01	3,333,787.05	35,530,589.17	5,329,588.38
合计	22,225,247.01	3,333,787.05	35,530,589.17	5,329,588.3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3,787.05	79,239,743.09	5,329,588.38	61,331,318.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3,787.05	0.00	5,329,588.38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703,194.50	10,165,565.17
可抵扣亏损	31,175,593.22	20,829,384.16
合计	48,878,787.72	30,994,949.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964,815.00	
2025 年	925,470.43	925,470.43	
2026 年	25,917.06	25,917.06	
2027 年	8,640.58	8,640.58	

2028 年	1,762,386.36	1,762,386.36	
2031 年	2,188,156.20	1,976,860.08	
2032 年	7,772,572.64	7,772,572.64	
2033 年	4,405,236.97	4,405,236.97	
2034 年	6,386,964.42		
无固定期限	7,700,248.56	2,987,485.04	
合计	31,175,593.22	20,829,384.16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3,852,834.64	3,690,760.73	50,162,073.91	45,934,892.94	2,836,463.38	43,098,429.56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4,150.00		84,150.00
合计	53,852,834.64	3,690,760.73	50,162,073.91	46,019,042.94	2,836,463.38	43,182,579.56

其他说明：

1.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53,852,834.64	3,690,760.73	50,162,073.91	45,934,892.94	2,836,463.38	43,098,429.56
小计	53,852,834.64	3,690,760.73	50,162,073.91	45,934,892.94	2,836,463.38	43,098,429.56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3,852,834.64	100.00	3,690,760.73	6.85	50,162,073.91
合计	53,852,834.64	100.00	3,690,760.73	6.85	50,162,073.9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5,934,892.94	100.00	2,836,463.38	6.17	43,098,429.56
合计	45,934,892.94	100.00	2,836,463.38	6.17	43,098,429.56

②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3,852,834.64	3,690,760.73	6.85
小计	53,852,834.64	3,690,760.73	6.85

3)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836,463.38	854,297.35				3,690,760.73
合计	2,836,463.38	854,297.35				3,690,760.73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19,584.69	2,619,584.69	冻结	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诉讼冻结资金	769,231.25	769,231.25	冻结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619,584.69	2,619,584.69			769,231.25	769,231.25		

32、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1,738,725.34	213,393,766.06
合计	121,738,725.34	213,393,766.06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77,011,246.36	455,221,478.47
应付工程款	20,473,513.24	24,123,456.18
应付劳务服务款	28,921,568.56	23,339,901.42
应付费用款	15,111,677.97	5,126,499.34
合计	441,518,006.13	507,811,335.4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2,403,596.48	项目未整体结算，尚不具备付款条件
供应商二	20,223,167.53	项目未整体结算，尚不具备付款条件
合计	42,626,764.01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944,693.60	42,626,110.87
合计	45,944,693.60	42,626,110.87

- (1) 应付利息
- (2) 应付股利
-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422,758.49	5,585,541.90
应付暂收款	31,731,694.78	477,953.98
其他	3,246,271.44	5,918,136.40
股权激励款	6,543,968.89	30,644,478.59
合计	45,944,693.60	42,626,110.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8、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33,730.14	10,341.60
合计	33,730.14	10,341.60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预收款	136,901,287.12	183,005,566.64
合计	136,901,287.12	183,005,566.6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21,728,889.91	现场车道实施中，由于装修进度缓慢导致室内大厅设备还未安装
合计	21,728,889.91	

4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48,688,899.21	211,160,789.89	212,443,560.82	47,406,128.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43,147.50	9,343,147.50	
三、辞退福利		1,515,685.39	1,515,685.39	
合计	48,688,899.21	222,019,622.78	223,302,393.71	47,406,128.2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766,219.21	198,293,679.16	199,852,510.09	46,207,388.28
2、职工福利费	922,680.00	3,040,255.85	2,764,195.85	1,198,740.00
3、社会保险费		3,939,562.38	3,939,562.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94,570.99	3,394,570.99	
工伤保险费		141,234.23	141,234.23	
生育保险费		403,757.16	403,757.16	
4、住房公积金		5,887,292.50	5,887,292.50	
合计	48,688,899.21	211,160,789.89	212,443,560.82	47,406,128.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007,484.35	9,007,484.35	
2、失业保险费		335,663.15	335,663.15	
合计		9,343,147.50	9,343,147.50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3,747,934.84	154,476,569.07
企业所得税	13,986,875.42	13,783,469.27
个人所得税	735,411.20	738,828.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2,496.26	79,248.02
土地使用税	6,258.67	3,774.12
教育费附加	241,069.83	33,963.44
地方教育附加	160,713.22	22,642.29
印花税	219,552.11	245,016.56
合计	179,660,311.55	169,383,511.04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19,591.98	13,012,455.32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30,308,231.69	
合计	44,027,823.67	13,012,455.32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4,219.02	115,662.92
合计	254,219.02	115,662.92

45、长期借款

46、应付债券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4,018,801.52	29,713,003.6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70,356.05	1,403,591.82
合计	13,548,445.47	28,309,411.78

48、长期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维护费	16,255,272.04	48,020,457.48	预提质保期内维护费
合计	16,255,272.04	48,020,457.48	

51、递延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6,067,038.00				-35,350.00	-35,350.00	256,031,688.00

其他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5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35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56,067,038 股减少至 256,031,688 股，注册资本由 256,067,038 元减少至 256,031,688 元。截至 2024 年 7 月 1 日止，公司减少实收股本人民币 35,350.00 元，同时减少资本公积 506,742.25 元。上述回购减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21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6,292,398.29	24,788,212.75	506,742.25	1,040,573,868.79
其他资本公积	24,282,200.85	5,180,981.59	24,788,212.75	4,674,969.69
合计	1,040,574,599.14	29,969,194.34	25,294,955.00	1,045,248,838.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 506,742.25 元，系回购注销减少，详见本财务报告七(53)之说明。

(2)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5,180,981.59 元，系实施股权激励确认等待期内股份支付费用所致，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五之说明。

(3)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24,788,212.75 元，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24,788,212.75 元，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0,244,448.05		24,653,107.71	5,591,340.34
合计	30,244,448.05		24,653,107.71	5,591,340.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 24,653,107.71 元，系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解禁、计提现金红利及部分员工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库存股所致。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额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东		
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49,296.81	-56,784.73						-56,784.73	-7,487.92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 差额	49,296.81	-56,784.73						-56,784.73	-7,487.92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49,296.81	-56,784.73						-56,784.73	-7,487.92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6,928,561.40	18,202,513.74		135,131,075.14
合计	116,928,561.40	18,202,513.74		135,131,075.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5,333,574.73	761,921,052.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901,089.28	198,230,079.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02,513.74	19,013,382.3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2,426,815.20	25,804,17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9,605,335.07	915,333,574.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无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6,102,562.91	695,370,222.50	1,565,936,273.41	982,518,041.57
其他业务	6,022,867.64	5,277,247.77	7,080,810.18	6,039,874.41
合计	1,222,125,430.55	700,647,470.27	1,573,017,083.59	988,557,915.9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3,415.66	2,864,041.42
教育费附加	1,376,325.78	1,237,823.31
房产税	379,131.17	346,910.29
土地使用税	32,348.66	24,660.81
车船使用税	20,677.52	17,305.88
印花税	690,066.20	1,139,965.10
地方教育附加	917,550.53	824,838.24
其他	1,030.81	
合计	6,570,546.33	6,455,545.05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21,722,995.04	17,872,228.08
办公费	4,622,603.47	5,065,397.42
差旅费	1,424,351.75	1,370,099.42
房屋租赁费	2,236,980.03	1,718,013.92
业务招待费	2,616,828.63	4,093,724.62
中介机构服务费	2,209,292.86	3,143,891.36
折旧费	5,712,953.42	4,718,042.56
股份支付[注]	971,194.38	4,166,585.00
其他	596,160.66	676,313.97
合计	42,113,360.24	42,824,296.35

[注]：因应用指南修订，公司本期按受益对象确认股份支付交易成本费用，同时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调整，调减上年同期管理费用 20,745,510.85 元，调增上年同期销售费用 7,644,028.07 元，调增上年研发费用 12,267,350.54 元，调增上年主营业务成本 834,132.24 元。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29,974,731.76	29,193,010.24
业务招待费	5,260,844.34	7,684,330.81
投标费	2,881,781.18	4,069,714.61
办公费	5,055,466.67	6,654,628.61
差旅费	15,534,492.97	20,175,765.78
宣传及推广费用	3,211,089.71	2,295,504.75
房屋租赁费	2,005,038.86	1,829,726.14
股份支付[注]	1,431,638.89	7,644,028.07
其他	1,558,262.51	1,110,508.05
合计	66,913,346.89	80,657,217.06

[注]：因应用指南修订，公司本期按受益对象确认股份支付交易成本费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63）之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22,782,644.77	115,377,428.31
材料费	8,693,022.67	11,885,541.51
折旧费	7,754,343.68	9,519,626.50
差旅费	5,050,725.55	4,608,303.39
房屋租赁费	1,455,609.95	1,820,986.05
外协加工及测试验证费	1,692,144.14	1,473,314.05
专利费	1,135,834.16	1,377,961.98
股份支付[注]	2,519,139.86	12,267,350.54
登记及认证费	12,547.18	15,471.69
其他	2,154,446.33	1,293,752.80
合计	153,250,458.29	159,639,736.82

[注]：因应用指南修订，公司本期按受益对象确认股份支付交易成本费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63）之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13,043.48	3,255,795.02
减：利息收入	5,509,165.42	7,352,426.38
汇兑损益	-626,769.59	-380,606.42
手续费及其他	677,398.39	1,091,518.29
合计	-4,045,493.14	-3,385,719.49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他	10,517,398.63	7,475,23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软件退税	17,459,782.40	14,804,891.6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84,847.28	223,749.45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5,451.24
合计	28,362,028.31	22,509,325.9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144.99	1,806,922.73
银行理财收益	17,811,678.16	22,872,725.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3,833,491.63	
合计	21,760,314.78	24,679,648.18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23,977.93	312,2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9,754,952.09	-131,489,667.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1,970.32	-257,441.83
合计	-130,726,959.70	-131,434,909.15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99,874.10	-4,453,916.3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32,884.99	3,070,589.90
合计	-4,966,989.11	-1,383,326.42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125.89	716,640.3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424.34	2,689.34	6,424.34
罚没收入及无法支付的款项	64,939.19	140,200.30	64,939.19
理赔款	1,917,098.39	61,993.48	1,917,098.39
其他	79,113.35	147,304.16	79,113.35
合计	2,067,575.27	352,187.28	2,067,575.27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14.07	2,591.74	3,214.07
赔偿支出	292,901.14		292,901.14
无法收回的款项	48,600.00	689,139.76	48,600.00
其他损失	73,475.53	7,844.80	73,475.53
合计	468,190.74	699,576.30	468,190.7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12,981.35	33,585,462.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908,424.26	-18,807,459.77
合计	-2,195,442.91	14,778,002.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2,705,646.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905,846.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34,616.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注]	-11,939,816.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271.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8,617.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0,652.6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的影响	-20,585,658.76
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127,569.73
所得税费用	-2,195,442.91

[注]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六 2(2)①之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财务报告七（57）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77,970,706.27	13,021,063.07
利息收入	5,509,165.42	7,352,426.38
政府补助	10,902,245.91	7,475,233.62
收回保函保证金	814,771.89	1,074,404.72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2,061,150.93	501,763.48
合计	97,258,040.42	29,424,891.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37,127,756.61	14,771,846.81
付现费用	71,421,115.84	97,788,418.26
捐赠支出及其他	1,142,375.06	1,080,298.01
合计	109,691,247.51	113,640,563.0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14,780,484.64	12,143,312.01
回购限制性股票支出	542,092.25	32,247,590.21
合计	15,322,576.89	44,390,90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321,867.10		285,419.83	14,035,856.32	303,393.16	27,268,037.45
合计	41,321,867.10		285,419.83	14,035,856.32	303,393.16	27,268,037.4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901,089.28	198,230,079.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5,693,948.81	132,818,235.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56,760.69	11,016,758.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76,451.30	12,593,857.71
无形资产摊销	1,064,564.28	1,072,426.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4,851.28	1,415,79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125.89	-716,640.30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0.27	-97.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6,273.89	2,875,18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60,314.78	-24,679,64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08,424.26	-21,617,44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255,120.40	-64,259,934.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530,503.71	-508,801,48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397,191.97	338,499,550.41
其他	5,180,981.59	24,912,09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8,270.64	103,358,742.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6,128,118.97	1,220,244,663.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0,244,663.64	1,196,673,531.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16,544.67	23,571,132.5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96,128,118.97	1,220,244,663.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6,128,118.97	1,220,244,663.64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128,118.97	1,220,244,663.6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367,119,409.18	394,320,418.52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受限；公司可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下使用
农民工工资专用户	9,068,194.84	11,659,778.34	仅可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合计	376,187,604.02	405,980,196.86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5,817,015.62
其中：美元	2,636,083.56	7.1884	18,949,223.06
欧元			
港币	27,517,947.46	0.92604	25,482,720.07
澳门元	1,375,240.99	0.89847	1,235,612.77
迪拉姆	75,824.00	1.97114	149,459.72
应收账款			9,347,050.79
其中：美元	1,298,320.40	7.1884	9,332,846.36
欧元			
港币	15,338.89	0.92604	14,204.4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181,585.84
其中：美元	442,600.00	7.1884	3,181,585.84
其他应收款			366,451.64
其中：美元	49,060.00	7.1884	352,662.90
港币	14,890.00	0.92604	13,788.74
其他应付款			33,388.15
其中：美元	780.00	7.1884	5,606.95
港币	30,000.00	0.92604	27,781.2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告七(25)之说明。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and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697,628.84	5,368,726.11
合计	5,697,628.84	5,368,726.11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413,043.48	2,080,298.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478,113.48	17,765,117.3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二 1. (二)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022,867.64	0.00
合计	6,022,867.64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492,793.07	1,506,336.00
第二年	518,125.47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010,918.54	1,506,336.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3、数据资源****84、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22,782,644.77	115,377,428.31
材料费	8,693,022.67	11,885,541.51
折旧费	7,754,343.68	9,519,626.50
差旅费	5,050,725.55	4,608,303.39
房屋租赁费	1,455,609.95	1,820,986.05
外协加工及测试验证费	1,692,144.14	1,473,314.05
专利费	1,135,834.16	1,377,961.98
股份支付[注]	2,519,139.86	12,267,350.54
登记及认证费	12,547.18	15,471.69
其他	2,154,446.33	1,293,752.80
合计	153,250,458.29	159,639,736.8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3,250,458.29	159,639,736.82

[注]：因应用指南修订，公司本期按受益对象确认股份支付交易成本费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63）之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认缴出资额[注]	出资比例
深圳盛视智慧公司	设立	2024-07-30	500 万人民币	100.00%
盛视区域总部（沙特）	设立	2024-09-18	50 万沙特里亚尔	100.00%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盛视智慧公司及盛视区域总部（沙特）尚未实缴出资。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盛视技术公司	65,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盛视公司	36,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人工智能相关算法及应用的研发	100.00%		设立
澳门盛视公司	25,000.00 ¹	澳门	澳门	澳门销售平台的搭建及维护服务	100.00%		设立
香港盛视公司	500,000.00 ²	香港	香港	香港业务的开拓和维护服务	100.00%		设立
海南智能人	50,000,000.0	海口市	海口市	海南市场的	100.00%		设立

公司	0			开拓			
贝特尔公司	20,01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消防机器人的研发与销售	100.00%		股权收购
尼日利亚盛视公司	10,000,000.00 ³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非洲销售平台的搭建		100.00%	设立
阿联酋盛视公司	450,000.00 ⁴	迪拜 DMCC	迪拜 DMCC	阿联酋市场开拓		100.00%	设立
沙特阿拉伯盛视公司	500,000.00 ⁵	利雅得	利雅得	沙特阿拉伯市场开拓		100.00%	设立
柬埔寨盛视公司	400,000,000.00 ⁶	柬埔寨	柬埔寨	东南亚销售平台的搭建		100.00%	设立
安徽盛视公司	50,000,000.00	合肥市	合肥市	市场开拓	100.00%		设立
珠海盛视公司	50,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市场开拓	100.00%		设立
深圳盛视智慧公司	5,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人工智能相关算法及应用的研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盛视区域总部（沙特）	500,000.00 ⁵	利雅得	利雅得	区域总部		100.00%	设立

注：1 澳门元；2 港币；3 奈拉；4 迪拉姆；5 沙特里亚尔；6 瑞尔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780,804.96	20,665,659.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5,144.99	1,806,922.73
--综合收益总额	115,144.99	1,806,922.7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7,977,181.03	22,280,125.22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977,181.03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27,977,181.03
合计	27,977,181.0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4)、七(5)、七(6)、七(8)、七(12)、七(30)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 33.88%（2023 年 12 月 31 日：37.6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含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21,738,725.34	121,738,725.34	121,738,725.34		
应付账款	441,518,006.13	441,518,006.13	441,518,006.13		
其他应付款	45,944,693.60	45,944,693.60	45,944,693.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19,591.98	14,653,635.52	14,653,635.52		
租赁负债	13,548,445.47	14,018,801.52		12,309,559.20	1,709,242.32
小 计	636,469,462.52	637,873,862.11	623,855,060.59	12,309,559.20	1,709,242.3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13,393,766.06	213,393,766.06	213,393,766.06		
应付账款	507,811,335.41	507,811,335.41	507,811,335.41		
其他应付款	42,626,110.87	42,626,110.87	42,626,110.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12,455.32	14,491,637.68	14,491,637.68		
租赁负债	28,309,411.78	29,713,003.60		25,905,671.11	3,807,332.49
小 计	805,153,079.44	808,035,853.62	778,322,850.02	25,905,671.11	3,807,332.4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但外币货币性资产不重大，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81）之说明。

2、套期

3、金融资产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500,000.00	95,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500,000.00	95,5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因被投资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无法直接从证券市场取得可比价值，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瞿磊。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瞿磊	65.50%	65.50%

注：实际控制人瞿磊直接持有公司 63.35%的股权，通过舟山云智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13%的股权、通过舟山智能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02%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65.50%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之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37,381.09	7,439,257.20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341,863.00	4,674,969.69	1,522,150.00	24,788,212.75	47,250.00	691,818.75
合计			341,863.00	4,674,969.69	1,522,150.00	24,788,212.75	47,250.00	691,818.7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共计 138 人；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2.21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25,606.7038 万股的 0.5944%。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 5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535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2)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解锁时间和解锁比例

1) 时间安排

①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②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2) 行权要求

①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 2、以 2018-2020 年净利润的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5%； 2、以 2018-2020 年净利润的平均值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 2、以 2018-2020 年净利润的平均值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

②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考核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解除限售比例	100%	0%

若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个人综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授予日的股票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5,720,862.8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180,981.59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5,180,981.59	
合计	5,180,981.59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1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1,307,3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4,874,551.4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向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等激励对象共 294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1.84 元。本次实际授予 293 人，实际授予股份 5,275,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1.84 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款项共 62,464,288.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伍佰贰拾柒万伍仟柒佰元整（¥5,275,7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7,188,588.00 元。上述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3-6 号)。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智慧口岸、智慧机场和智能交通领域相关系统及设备，涵盖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部署、维护等服务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69,402,554.12	782,151,339.59
1至2年	529,094,642.00	294,318,191.02
2至3年	236,965,149.33	217,812,753.43
3年以上	411,244,839.77	321,670,800.44
3至4年	129,959,868.92	212,969,584.36
4至5年	199,548,308.83	73,907,466.85
5年以上	81,736,662.02	34,793,749.23
合计	1,746,707,185.22	1,615,953,084.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6,707,185.22	100.00%	447,607,344.96	25.63%	1,299,099,840.26	1,615,953,084.48	100.00%	325,230,665.72	20.13%	1,290,722,418.76
其中：										
合计	1,746,707,185.22	100.00%	447,607,344.96	25.63%	1,299,099,840.26	1,615,953,084.48	100.00%	325,230,665.72	20.13%	1,290,722,418.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652,412,138.78	447,607,344.96	27.09%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94,295,046.44		
合计	1,746,707,185.22	447,607,344.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08,737,430.30	25,436,871.52	5.00
1-2年	510,875,287.53	51,087,528.75	10.00
2-3年	227,771,037.35	68,331,311.21	30.00
3-4年	124,922,158.15	62,461,079.08	50.00
4-5年	199,078,355.23	159,262,684.18	80.00
5年以上	81,027,870.22	81,027,870.22	100.00
小计	1,652,412,138.78	447,607,344.96	27.0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5,230,665.72	122,376,679.24				447,607,344.96
合计	325,230,665.72	122,376,679.24				447,607,344.9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6,729,892.00	4,925,400.00	161,655,292.00	8.81%	16,165,529.20
第二名	159,108,009.37		159,108,009.37	8.67%	125,315,569.44
第三名	93,834,722.65	11,485,607.21	105,320,329.86	5.74%	8,686,363.50
第四名	92,695,034.08	5,875,754.80	98,570,788.88	5.37%	4,928,539.44
第五名	93,561,614.36	3,463,809.71	97,025,424.07	5.29%	4,851,271.20
合计	595,929,272.46	25,750,571.72	621,679,844.18	33.88%	159,947,272.7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6,585,585.78	99,130,747.33
合计	116,585,585.78	99,130,747.33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174,559.49	19,680,737.15
应收暂付款	1,462,102.42	1,199,713.19
员工备用金及其他	4,090,003.47	1,697,427.97
出口退税款	647,933.3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00,108,663.33	81,747,276.25
合计	121,483,262.02	104,325,154.5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224,945.30	43,022,270.73
1至2年	39,888,910.65	42,976,426.73
2至3年	39,556,549.97	11,054,206.03
3年以上	16,812,856.10	7,272,251.07
3至4年	11,024,078.01	2,386,053.56
4至5年	1,859,754.58	2,859,028.28
5年以上	3,929,023.51	2,027,169.23
合计	121,483,262.02	104,325,154.5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483,262.02	100.00%	4,897,676.24	4.03%	116,585,585.78	104,325,154.56	100.00%	5,194,407.23	4.98%	99,130,747.33
其中：										
合计	121,483,262.02	100.00%	4,897,676.24	4.03%	116,585,585.78	104,325,154.56	100.00%	5,194,407.23	4.98%	99,130,747.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出口退税款组合	647,933.31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00,108,663.33		
账龄组合	20,726,665.38	4,897,676.24	23.63%
其中：1年以内	6,215,424.91	310,771.25	5.00%
1-2年	8,251,411.06	825,141.11	10.00%
2-3年	1,515,725.84	454,717.75	30.00%
3-4年	2,573,471.44	1,286,735.72	50.00%
4-5年	751,608.62	601,286.90	80.00%
5年以上	1,419,023.51	1,419,023.51	100.00%
合计	121,483,262.02	4,897,676.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9,228.56	310,373.30	4,314,805.37	5,194,407.2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12,570.55	412,570.55		
——转入第三阶段		-151,572.58	151,572.58	
本期计提	154,113.24	253,769.84	-704,614.07	-296,730.9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0,771.25	825,141.11	3,761,763.88	4,897,676.2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4,407.23	-296,730.99				4,897,676.24
合计	5,194,407.23	-296,730.99				4,897,676.2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盛视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97,065,842.37	0-5 年及 5 年以上	79.90%	
第二名	意向金	6,000,000.00	1-2 年	4.94%	600,000.00
香港盛视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3,035,520.96	1 年以内, 4-5 年	2.50%	
第四名	应收赔偿款	2,400,000.00	1 年以内	1.98%	120,000.0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783,948.00	3-4 年	1.47%	891,974.00
合计		110,285,311.33		90.79%	1,611,974.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6,477,997.50		276,477,997.50	276,077,997.50		276,077,997.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780,804.96		20,780,804.96	20,665,659.97		20,665,659.97
合计	297,258,802.46		297,258,802.46	296,743,657.47		296,743,657.4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盛视技术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澳门盛视公司	19,897.50						19,897.50	
武汉盛视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香港盛视公司	428,000.00						428,000.00	
海南智能人公司	6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0	
贝特尔公司	218,030,100.00						218,030,100.00	
合计	276,077,997.50		400,000.00				276,477,997.5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航天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0,665,659.97				115,144.99							20,780,804.96	
小计	20,665,659.97				115,144.99							20,780,804.96	
合计	20,665,659.97				115,144.99							20,780,804.9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4,114,513.11	700,374,595.61	1,535,863,015.39	987,128,265.37
其他业务	1,488,039.65	895,846.20	1,505,790.84	895,846.20
合计	1,195,602,552.76	701,270,441.81	1,537,368,806.23	988,024,111.5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144.99	1,806,922.73
银行理财收益	16,198,303.07	21,756,872.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3,833,491.63	
合计	20,146,939.69	23,563,795.34

6、其他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05,252,890.14	101,955,327.19
材料费	8,127,173.29	11,817,761.23
折旧费	7,759,421.98	9,524,070.07
差旅费	4,964,337.86	4,524,896.37
房屋租赁费	1,455,609.95	1,820,986.05
外协加工及测试验证费	1,684,596.97	1,473,314.05
专利费	1,113,300.00	1,343,300.00
股份支付[注]	2,519,139.86	12,267,350.54

登记及认证费	12,547.18	13,207.54
其他	2,148,144.53	1,293,752.80
合计	135,037,161.76	146,033,965.84

[注]：因应用指南修订，公司本期按受益对象确认股份支付交易成本费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63）之说明。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33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17,398.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33,491.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811,678.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6,174.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85,603.40	
合计	28,578,475.4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8%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6%	0.57	0.5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瞿磊

2025 年 4 月 12 日